**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1900020-2025-00173**

**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20-2025-00173**

**项目名称：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人：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受东莞市樟木头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1900020-2025-00173

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20-2025-0017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060,5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1,767,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临床检验设备 | 自动组织脱水机（封闭式）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180,000.00 | 否 |
| 1-2 | 临床检验设备 | 组织包埋机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60,000.00 | 否 |
| 1-3 | 临床检验设备 | 生物显微镜（三目，配摄像机）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38,000.00 | 否 |
| 1-4 | 临床检验设备 | 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39,000.00 | 否 |
| 1-5 | 医用 X 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 3D工作站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1,450,000.00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4,9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2-1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麻醉机（中高端）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320,000.00 | 否 |
| 2-2 | 医用内窥镜 | 输尿管肾镜（小号）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150,000.00 | 是 |
| 2-3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呼吸机（三合一：无创、有创、高流量）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200,000.00 | 否 |
| 2-4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睡眠呼吸监测仪器（无线、6导联）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130,000.00 | 否 |
| 2-5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2,800,000.00 | 否 |
| 2-6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颅内压监测仪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120,000.00 | 是 |
| 2-7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肌电诱发电位监测仪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190,000.00 | 否 |
| 2-8 | 医用内窥镜 | 纤支镜（含平台主机和镜子整套）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480,000.00 | 否 |
| 2-9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正中神经刺激仪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80,000.00 | 否 |
| 2-10 | 体外循环设备 | 自体血液回收机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280,000.00 | 否 |
| 2-11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麻醉机（中端）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150,000.00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3,76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3-1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结肠途径治疗机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120,000.00 | 否 |
| 3-2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肛肠压力检测仪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220,000.00 | 否 |
| 3-3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生物刺激反馈仪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220,000.00 | 否 |
| 3-4 | 医用内窥镜 | 胃肠内窥镜系统 | 1(套) | 详见第二章 | 3,200,000.00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2,633,5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4-1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1拖7输液注射泵 | 4(台) | 详见第二章 | 520,000.00 | 否 |
| 4-2 | 体外循环设备 | 血液透析设备（双泵） | 2(台) | 详见第二章 | 480,000.00 | 是 |
| 4-3 | 体外循环设备 | 血液透析设备（单泵） | 3(台) | 详见第二章 | 450,000.00 | 否 |
| 4-4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心肺复苏仪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183,500.00 | 否 |
| 4-5 | 医用内窥镜 | 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1,000,000.00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附件《资格条件承诺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依据财库〔2022〕3号文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银河北路15号

联系方式：0769-3882035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莞城街道旗峰路莞城段万科中天大厦1栋906室

联系方式：0769-2224160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袁小姐

电话：0769-22241602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耗材要求**

（1）若本项目设备涉及专用耗材与试剂，**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专用耗材与试剂单价报价，专用耗材与试剂报价不参与本项目价格评审，仅供采购人参考（格式详见下表），**配套使用耗材与试剂的报价作为日后供货价上限，设备专用耗材与试剂单价的报价要求不得高于东莞市内同等级别医疗机构的同类耗材与试剂交易的平均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测项目名称 | 配套使用耗材产品名称（按注册证上的名称写） | 生产厂家（厂家全称） | 药交ID(广东省第三方药品交易平台) | 注册证号 | 产品型号  （如有，请填写） | 产品规格**（请注明可使用检测数）** | 检测内容或适用范围（用途） | 试剂单价报价（元）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2）供货期内，耗材与试剂如遇国家省市等政府集采、药品电子交易平台价格下调等各种政策原因，**供货价应无条件同步下调，以最终供货价进行结算。**投标人按采购人的要求分批供货，具体采购数量和时间以采购人和投标人双方确认为准。

**（3）所有投标设备需要附上产品的彩页或参数清单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付款方式 | 第1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50%，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50%；。  第2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40%，设备全部到货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40%；。  第3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10%，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10%。。 |
|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 验收要求 | 1期：（1）所供设备和材料中标人必须免费送货上门和免费负责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中标货物交货后，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进行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按照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其他，1.投标人须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响应与承诺，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做详细说明。 2.投标人须对项目实施方案响应与承诺，对项目实施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方面。 3.投标人须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响应与承诺，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方面。 4.投标人须对售后服务方案响应与承诺，对售后服务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1 | 报价要求 | 报价金额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人工、保险、试运行、培训、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
|  | 2 | 质保期 | 主机提供3年免费保修期，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不得少于1年。 |
|  | 3 | 质保承诺 | 质保期内货物产生任何质量问题影响正常使用的，采购人可随时向供应商要求换货，经2次换货后仍不能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立即退还已收款项及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按本同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和采购人因此发生的全部损失）。 |
| ★ | 4 | 设备要求 | 中标人提供的设备验收日期与出厂日期间隔≤12个月。（须作响应或单独承诺加盖中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
|  | 5 | 交货要求 | （1）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出厂合格证书、厂家三证、出厂检测报告（如有）、厂家装箱清单，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2）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操作手册、保修手册、保修单据、随机附件、承诺书、工具和清单及其他相关资料等一并附于货物内交付给采购人，适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  | 6 | 包装要求 | （1）中标人所供设备应为制造商全新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2）中标人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全新、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
| ★ | 7 | 信息接口要求 | 本项目所有需要与计算机连接设备，须无条件向采购人开放端口（包括但不限于HL7网络协议），端口必须支持现软件系统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接口规范，提供所投仪器的数字接口及相应的文档，并确保可以接入医院信息系统；仪器安装时，需包括对采购人相关系统的对接，且系统对接时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提供中文技术文档、技术支持。本条要求作为项目验收的条件之一。医院内设备的对接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  | 8 | 培训 | （1）现场培训：中标人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基本掌握使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 （2）专门培训：供货方就设备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培训采购人3名技术人员，直到采购人受训人员全部掌握运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 （3）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 （4）培训人员、地点和时间：受训人员由采购人确定，培训地点和时间由双方商定。 |
|  | 9 | 售后服务及要求 | 1.保修期自设备整机安装调试正常运行，以医院的验收报告时间起算。（1）如进口产品投标，中标人须承诺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国内总代理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2）如国产产品投标，则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若无法按要求提供，视为放弃中标。（3）如涉及医院信息系统接入要求，需无条件开放设备信息端口且提供中文文档并无条件提供技术支持。（4）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是否与主机一致，如不一致要注明保修时间。 2.保修期内的产品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任何质量问题，由产品公司负责保修，不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内所更换部件保证最低使用期限为6个月。 3.产品公司负责派遣专业工程师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免费为用户进行设备操作、日常维护、故障排除及修理等技术培训。对产品跟踪回访和维护，确保每年不低于6次上门维护和保养。 4.如发生质量问题，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用户投诉，5小时到达用户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 5.对设备的检测系统、数据库、系统软、硬件产品提供免费维护。 |
|  | 10 | 其他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2）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5）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6）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7）因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东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采购人与中标人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东莞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货物供货、软件提供、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9）除采购人有明确规定外，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临床检验设备 | 自动组织脱水机（封闭式） | 台 | 1.00 | 180,000.00 | 1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临床检验设备 | 组织包埋机 | 台 | 1.00 | 60,000.00 | 6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临床检验设备 | 生物显微镜（三目，配摄像机） | 台 | 1.00 | 38,000.00 | 38,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临床检验设备 | 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 台 | 1.00 | 39,000.00 | 39,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 医用 X 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 3D工作站 | 套 | 1.00 | 1,450,000.00 | 1,4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附表一：自动组织脱水机（封闭式）**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病理组织的脱水。组织脱水机对组织自动按程序浸入各种溶剂进行脱水、透明、浸蜡等病理分析前处理。 |
|  | 2 | **（二）主要技术指标** |
| ▲ | 3 | **1.采用≥15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全中文。** |
|  | 4 | 2.环保：组织处理系统呈封闭状态，互相独立的液体和气体通路，并可通过冷凝管将气道中的气体液化并排入废液瓶，无污染气体外泄，符合环保要求。 |
| ▲ | 5 | **3.处理标本采用标本不运动，试剂运动模式，可避免脱水机停电等其它机械故障造成标本损坏的危险。** |
| ▲ | 6 | **4.定时功能：可按星期设定任意一天组织脱水完成时间。** |
| ▲ | 7 | **5.具有断电保护功能，停电后自动启动UPS电源或重新来电后，仪器能自动从断点按序工作。** |
|  | 8 | 6.备有≥10套组织处理程序，供医院设置和选择使用。  7.试剂管理系统：根据处理的包埋盒数量、试剂使用的天数或者脱水次数来设定试剂和石蜡的使用周期。系统自动计数，到达阀值后自动提示更换试剂和石蜡. |
| ▲ | 9 | **8.有快速脱水功能，用常规试剂对小标本进行快速脱水，≤3小时完成脱水。** |
|  | 10 | 9.气体压力转换装置：原来依靠多个电磁阀完成的气体压力转换，由现在的一个机械结构装置完成，避免了电磁阀引起的高故障率。 |
| ▲ | 11 | **10.石蜡或试剂自动轮换功能：根据设定石蜡或试剂有效使用阈值，到达阈值后自动提醒更换。系统将根据清洁度由低至高排列自动轮换，废蜡或废液自动排到排液盒，排空位置加入新蜡或新试剂即可。** |
| ▲ | 12 | **11.多重安全保护功能：2个光学传感器感知最低和最高液平面，提示和停止运行保护功能。工作室超温检测和断电保护功能。工作室盖未锁紧自动报警功能。** |
|  | 13 | 12.具备自动远程电话报警功能，及时排查设备故障。 |
| ▲ | 14 | **13.具备试剂瓶监测功能，试剂瓶放置不到位有灯光和报警提示；试剂瓶设计灯光照明功能，便于观察试剂余量。** |
|  | 15 | 14.搅拌功能: 具有常压、正压、负压、磁力搅拌多种搅拌方式，可自行设置搅拌的时间、间隔和是否开启搅拌功能。 |
| ▲ | 16 | **15.每次最多可处理300-350个有序排列标准包埋盒。** |
|  | 17 | 16.试剂瓶数量：13个  17.蜡缸数量：3个,工作缸数量：1个  18.工作室容积：6.5L,试剂瓶容积：6L  19.工作室温度：介质为溶剂时温度为≤45℃，介质为石蜡时温度为58℃～70℃,可调。  20.工作压力：正压<0.03Mpa 负压0～70Kpa,可调。  21.蜡缸温度：58℃～70℃,可调  22.石蜡融化时间≤3小时  23.浸浴设定时间：0～300min,可调  24.进液时间：≤5min；排液时间≤5min  25.搅拌时间：2min  26.搅拌间隔时间：8min(预设)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组织脱水机 | 1 | 台 |  | | 2 | 试剂桶 | 13 | 个 |  | | 3 | 排痰盒 | 1 | 个 |  | | 4 | 活性炭 | 1 | 桶 |  | | 5 | 液晶屏 | 1 | 个 | ≥15寸 | | 6 | 电源连接线 | 1 | 根 | 3\*15 | | 7 | 液晶屏电源线 | 1 | 根 |  | | 8 | RS-232串口通信线 | 1 | 根 | 1.5m | | 9 | 包埋盒存放篮 | 1 | 套 |  | | 10 | 不锈钢盘 | 1 | 个 |  | | 11 | 塑料小铲刀 | 1 | 把 |  | | 12 | 搅拌子 | 2 | 个 |  | | 13 | 通信模块 | 1 | 块 |  | | 14 | 串口线 | 1 | 条 | 公对公直连1.8米 DB9 | | 15 | 直流电源线 | 1 | 条 | 双公头1米线，5.5\*2.5mm插孔 | | 16 | 保险丝 | 2 | 个 | 10A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组织包埋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主要用于对组织标本进行包埋处理。  **（二）主要技术指标**  1.包埋操作台为多功能一体化设计。包埋操作时的余蜡经台面上的溢蜡槽直接回流保温盒。 |
| ▲ | 2 | **2.配有手动和脚动开关，可同时实现包埋模定位和出蜡。当包埋模触碰到微动开关触头时，包埋模的定位和出蜡同时完成；** |
| ▲ | 3 | **3.有定时开/关机的功能。全自动程序控制，1周每天开关机时间可预设；** |
|  | 4 | 4.对包埋微小组织的观察采用LED作为照明光源；  5.硅橡胶加热膜系统，对介质的加热传导均匀，安全可靠，热稳定性好，加热时间短；  6.储蜡缸和保温盒具有双重过载保护、安全可靠；  7.工作台标配半导体小冷台  8.操作台设置了刮蜡器，可用于整修蜡块和包埋盒周边的余蜡；  9.加热器温度设定范围：室温～99℃； |
| ▲ | 5 | **10.蜡嘴、保存盒、蜡缸和工作台可独立设置温度；** |
| ▲ | 6 | **11.蜡缸容积 ：≥6.5L** |
|  | 7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包埋机主机 | 1 | 台 |  | | 2 | 电源线 | 1 | 条 | 3\*1.0 | | 3 | 灯泡 | 2 | 个 |  | | 4 | 保险丝 | 2 | 个 | 10A | | 5 | 脚踏开关 | 1 | 个 |  | | 6 | 小铲刀 | 1 | 把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生物显微镜（三目，配摄像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对临床样本的显微放大观察。  **（二）主要技术指标**  1.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为国际标准45mm  2.内置透射柯勒照明(视场光阑固定)，预对中白光LED；寿命大于60000小时，照明系统光源LED功耗2.4W；  3.人机工程学粗/微同轴调焦，粗调旋钮张力可调，粗调行程每一圈36.8mm，总行程15mm；  4.具有载物台高度限位装置，防止物镜压碎玻片，从而保护物镜和玻片；  5.固定式低位内倾式4孔物镜转盘，更换样品或添加浸油时，朝向内侧的物镜转换器可提供更大的工作空间；  6.三目观察筒，视场数≥20mm，倾角为30°，瞳间距48-75mm，其中一个屈光度可调节校正；目镜与相机口固定分光比：100/0；  7.人机工程学右手柄低位置钢丝传动载物台，XY轴无齿轮结构，无突出支架，避免操作者机械损伤；提高舒适性且减少疲劳感，预防肩周炎等，高度低于140mm；  8.载物台尺寸为211mm x 154mm，X轴行程为76mm，Y轴行程为52mm，X-Y移动手柄配有橡胶帽，单玻片夹可升级双玻片夹，具有样品位置刻度，轻松实现平滑、微动及精确的单指操作，并且XY 移动可锁定；  9.聚光镜：支持明场观察，内置孔径光阑，数值孔径≥1.25  10.镜体背后有电源线收纳箱；  11.场消色差物镜（抗菌处理）  4X 数值孔径为0.1 W.D. 为27.8mm；  10X 数值孔径为0.25 W.D.为8.0mm；  40X 数值孔径为0.65 W.D.为0.6mm；  100Xo数值孔径为1.25 W.D.为0.13mm；  12.目镜10倍，视场数为20mm，高眼点调节375.0-427.9mm，具有软橡皮眼罩；  13.可升级简易偏光，暗视野，简易荧光观察方式；  14.目镜和目镜筒经及物镜均经过特殊抗菌处理、目镜有螺丝固定，防止脱落。  15.显微镜照相系统：  15.1传 感 器：大靶面芯片，大靶面芯片尺寸1英寸，全局快门成像；有效分辨率5440x3648 （2000万相素），视频模式：5440x3648 15帧/秒），1824x1216(60帧/秒）；  传输方式：高速USB3.0传输，  15.2软件功能：  15.2.1预览:实时动态预览.预览过程支持动态测量  15.2.2采集功能，支持多种存储格式  15.2.3录影及定时拍摄:实现高清晰录影  15.2.4测量功能  15.2.5计数功能  15.2.6大图拼接  15.2.7大景深图像  15.2.8比例尺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显微镜主机 | 1 | 套 |  | | 2 | 三目镜筒 | 1 | 个 |  | | 3 | 10倍宽视野目镜 | 1 | 对 |  | | 4 | 4倍平场消色差物镜 | 1 | 个 |  | | 5 | 10倍平场消色差物镜 | 1 | 个 |  | | 6 | 40倍平场消色差物镜 | 1 | 个 |  | | 7 | 100倍平场消色差物镜 | 1 | 个 |  | | 8 | 防尘罩 | 1 | 个 |  | | 9 | 显微镜相机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病理科对组织切片进行免疫组化染色。  **（二）主要技术指标**  1.仪器名称: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2.仪器用途:具备全自动免疫组化和原位杂交染色功能，包括烤片、脱蜡、抗原修复、阻断、标记一抗、标记二抗、显色直到复染所有步骤全部由一台设备完成，无需人工干预，仪器支持过夜模式。  3.应用范围:免疫组化(IHC)/免疫细胞化学(ICC)/原位杂交(ISH)/双重染色/快速冰冻免疫组化。  4.样本类型:可处理多种样本类型:石蜡、冰冻、穿刺标本、细胞学样本。  5.设备尺寸(长宽高):1010x760x810mm  6.设备功能:具备开关机自检、抽打混匀、试剂随配随用、实验流程可编辑、预约启动功能。  7.设备通量:≥48张/轮，配有4组染色单元，共48个染色位，每个染色单元可一键启停。  8.试剂位数量:机载试剂瓶数量需≥44个，以匹配科室通量需求  9.染色速度:满载48片3-4小时,完成48片组织玻片从脱蜡到修复再到染色全过程。 |
| ▲ | 2 | **10.加热方式:每个片位具有独立的加热模块功能，调节范围30-105℃** |
|  | 3 | 11.试剂加样方式:单臂单钢针加样方式，空气交换特性，具备电容感应液面，封闭计数功能。  12.试剂管理:试剂用量可视化，通过条码记录以及液位检测实现严格的试剂管理。  13.称重功能:通过称重功能实时监控大容量试剂量，并可自由设置报警量  14.样本处理方式: 单架批处理，四架独立运行，可以连续上载玻片，也可临时增加玻片，增加科室处理样本效率和灵活性。  15.条码管理: 具备试剂一维码、标本二维码扫描系统，可全自动识别样本及试剂，智能便捷。  16.废液处理方式:有毒废液，无毒废液可分开收集处理，方便科室可根据医院管理要求处理废液。  17.升温和降温时间:从25℃升温到95℃，不超过10min，从95℃降温到 30 ℃，不超过 15 min  18.温控精度:最精确可达±1.5℃  19.加液方式:试剂针可对玻片进行多位点滴加，加液体积可调范围50-200 μL。  最小加液量: 30 μL，C.V≤5%  21.移液范围: ：30 μL -2400 μL，以1 μL递进  22.一抗建议滴加量控制在100-150μL  23.试剂瓶容量：15 mL、30 mL，也可根据客户习惯进行定制。  24.仪器制冷功能：开放试剂位，具备试剂冷藏功能，温度可控范围8-15 ℃，波动±2 ℃。  25.建议染色反应温度：30-50 ℃可调，波动±2 ℃  26.液体覆盖方式：特殊虹吸，具备固体盖板  27.试剂权限：一抗试剂瓶使用权限开放，可无限次使用，不受次数约束，也可实行封闭管理。  28.软件运行：软件可实时监控每个染色位的运行状态，可自定义软件设置，技术人员可根据实验条件，自由修改实验步骤。 |
| ▲ | 4 | **29.辅助试剂：配套脱蜡热修复液、缓冲液，结束后用自来水清洗，然后进行后续染色实验步骤，无需乙醇清洗** |
| ▲ | 5 | **30.配套试剂：具有匹配的p16/Ki-67免疫细胞化学双染试剂盒、HP免疫组化染色试剂盒、EBER试剂盒、E6/E7单分子原位杂交试剂盒、Beta-catenin/Ki-67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
|  | 6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主机 | 1 | 台 |  | | 2 | 电源线 | 1 | 根 |  | | 3 | 数据线 | 1 | 根 |  | | 4 | 保险丝 | 2 | 根 |  | | 5 | 玻片架 | 4 | 个 |  | | 6 | 试剂架 | 4 | 个 |  | | 7 | 系统液瓶 | 7 | 个 |  | | 8 | 稀释杯 | 10 | 个 |  | | 9 | 废液桶 | 1 | 个 |  | | 10 | 试剂瓶（透明） | 10 | 个 |  | | 11 | 试剂瓶（不透明） | 1 | 个 |  | | 12 | 盖玻片 | 50 | 个 |  | | 13 | 过滤器 | 6 | 个 |  | | 14 | 盖玻片清洗架 | 1 | 个 |  | | 15 | 洗针池定标参考标签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五：3D工作站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1.能够协助医生在血管内介入、神经或外周血管手术甚至放疗过程中决策治疗方案。  2.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须与本院现有的飞利浦 Azurion 5 M20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SA）设备的整体系统相互兼容，须与信息系统相互对接，上述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二）主要技术指标**  1．高级三维图像处理工作站  1.1有三维重建工作站硬件和软件  1.2机架旋转速度：≥55度/秒，覆盖范围：≥240度  1.3机架可在头位及侧位进行三维采集  1.4血管重建速度：自旋转采集起至重建结束的时间：≤12秒  1.5具有体积/表面重建,最大密度投影、虚拟支架、 虚拟内窥镜、模拟机架位、钙化斑成像、透明血管成像功能  1.6具有局部放大重建  1.7具有专用脊柱三维采集程序及脊柱重建功能  1.8具有钙化斑块重建  1.9具有距离测量、体积测量功能  1.10具有三维自动血管分析  1.11具有动脉瘤自动分析、导管头模拟塑形功能  1.12仅造影序列便可重建出三维图像；无需蒙片序列，减少曝光，加快手术进程  1.13可在床旁进行图像浏览和控制  2．双期类CT软组织成像 |
| ▲ | 2 | **2.1功能模块是原厂的，能提供类似CT的软组织图像，能够进行机架正位和侧位的类CT采集，以满足头部、胸部、腹部、盆腔、脊柱、四肢部分的采集和重建** |
|  | 3 | 2.2成像采取双期自动往复扫描和双图像并行显示，使医生可以同时观察两个不同时相的三维数据，如肝脏肿瘤增强扫描的动脉期和实质期。采用并行显示功能，可以分割多发肿瘤病灶  2.3能在床旁实现任意角度断面的观察，并可调节层厚，窗宽，窗位等CT参数 |
| ▲ | 4 | **2.4单次旋转采集图像：≥620幅，有效覆盖范围：≥240度** |
|  | 5 | 2.5最快采集速率：≥60帧/秒  2.6最快采集时间：≤5秒  2.7类CT图像采集，重建到显示全自动运行，无需人工干预 |
| ▲ | 6 | **2.8三维重建和类CT重建硬件一体化设计，方便实现二者融合匹配显示** |
| ▲ | 7 | **2.9仅需一次旋转采集即可实现三维重建和类CT重建** |
|  | 8 | 2.10旋转采集数据能够自动传输至工作站并自动重建，整个过程无需人为参与  2.11具备专用的金属伪影消除采集程序，消除金属植入物和支架的影响  2.12具备专用的BMI噪声抑制程序  2.13具有颅内支架精晰显影功能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三维工作站硬件 | 1 | 套 |  | | 2 | 三维血管重建软件包 | 1 | 套 |  | | 3 | 计算机辅助动脉瘤分析软件包 | 1 | 套 |  | | 4 | 虚拟支架系统/导管头模拟塑形 | 1 | 套 |  | | 5 | 类CT软组织成像功能 | 1 | 套 |  | | 6 | 金属伪影抑制CT成像应用技术包 | 1 | 套 |  | | 7 | 脂肪噪声抑制CT成像应用技术包 | 1 | 套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付款方式 | 第1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50%，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50%；。  第2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40%，设备全部到货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40%；。  第3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10%，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10%。。 |
|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 验收要求 | 1期：（1）所供设备和材料中标人必须免费送货上门和免费负责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中标货物交货后，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进行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按照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其他，1.投标人须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响应与承诺，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做详细说明。 2.投标人须对项目实施方案响应与承诺，对项目实施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方面。 3.投标人须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响应与承诺，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方面。 4.投标人须对售后服务方案响应与承诺，对售后服务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1 | 报价要求 | 报价金额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人工、保险、试运行、培训、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
|  | 2 | 质保期 | 2.1主机提供5年免费保修期，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不得少于1年：适用于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纤支镜（含平台主机和镜子整套）。 2.2主机提供3年免费保修期，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不得少于1年：适用于麻醉机（中高端）、输尿管肾镜（小号）、呼吸机（三合一：无创、有创、高流量）、睡眠呼吸监测仪器（无线、6导联）、颅内压监测仪、肌电诱发电位监测仪、正中神经刺激仪、自体血液回收机、麻醉机（中端）。 |
|  | 3 | 质保承诺 | 质保期内货物产生任何质量问题影响正常使用的，采购人可随时向供应商要求换货，经2次换货后仍不能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立即退还已收款项及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按本同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和采购人因此发生的全部损失）。 |
| ★ | 4 | 设备要求 | 中标人提供的设备验收日期与出厂日期间隔≤12个月。（须作响应或单独承诺加盖中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
|  | 5 | 交货要求 | （1）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出厂合格证书、厂家三证、出厂检测报告（如有）、厂家装箱清单，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2）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操作手册、保修手册、保修单据、随机附件、承诺书、工具和清单及其他相关资料等一并附于货物内交付给采购人，适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  | 6 | 包装要求 | （1）中标人所供设备应为制造商全新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2）中标人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全新、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
| ★ | 7 | 信息接口要求 | 本项目所有需要与计算机连接设备，须无条件向采购人开放端口（包括但不限于HL7网络协议），端口必须支持现软件系统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接口规范，提供所投仪器的数字接口及相应的文档，并确保可以接入医院信息系统；仪器安装时，需包括对采购人相关系统的对接，且系统对接时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提供中文技术文档、技术支持。本条要求作为项目验收的条件之一。医院内设备的对接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  | 8 | 培训 | （1）现场培训：中标人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基本掌握使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 （2）专门培训：供货方就设备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培训采购人3名技术人员，直到采购人受训人员全部掌握运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 （3）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 （4）培训人员、地点和时间：受训人员由采购人确定，培训地点和时间由双方商定。 |
|  | 9 | 售后服务及要求 | 1.保修期自设备整机安装调试正常运行，以医院的验收报告时间起算。（1）如进口产品投标，中标人须承诺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国内总代理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2）如国产产品投标，则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若无法按要求提供，视为放弃中标。（3）如涉及医院信息系统接入要求，需无条件开放设备信息端口且提供中文文档并无条件提供技术支持。（4）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是否与主机一致，如不一致要注明保修时间。 2.保修期内的产品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任何质量问题，由产品公司负责保修，不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内所更换部件保证最低使用期限为6个月。 3.产品公司负责派遣专业工程师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免费为用户进行设备操作、日常维护、故障排除及修理等技术培训。对产品跟踪回访和维护，确保每年不低于6次上门维护和保养。 4.如发生质量问题，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用户投诉，5小时到达用户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 5.对设备的检测系统、数据库、系统软、硬件产品提供免费维护。 |
|  | 10 | 其他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2）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5）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6）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7）因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东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采购人与中标人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东莞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货物供货、软件提供、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9）除采购人有明确规定外，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麻醉机（中高端） | 套 | 1.00 | 320,000.00 | 3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医用内窥镜 | 输尿管肾镜（小号） | 套 | 1.00 | 150,000.00 | 1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呼吸机（三合一：无创、有创、高流量） | 台 | 1.00 | 200,000.00 | 20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睡眠呼吸监测仪器（无线、6导联） | 套 | 1.00 | 130,000.00 | 13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 | 台 | 1.00 | 2,800,000.00 | 2,80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 6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颅内压监测仪 | 套 | 1.00 | 120,000.00 | 1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六 |
| 7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肌电诱发电位监测仪 | 套 | 1.00 | 190,000.00 | 19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七 |
| 8 |  | 医用内窥镜 | 纤支镜（含平台主机和镜子整套） | 套 | 1.00 | 480,000.00 | 4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八 |
| 9 |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正中神经刺激仪 | 套 | 1.00 | 80,000.00 | 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九 |
| 10 |  | 体外循环设备 | 自体血液回收机 | 套 | 1.00 | 280,000.00 | 2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 |
| 11 |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麻醉机（中端） | 套 | 1.00 | 150,000.00 | 1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一 |

**附表一：麻醉机（中高端）**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对成人、儿童和新生儿的吸入麻醉及呼吸管理（需提产品注册证证明文件），进行吸入麻醉和呼吸管理，确保手术过程平稳进行。  **（二）主要技术指标**  **1.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1.1工作环境，温度：10℃ -40℃，湿度：15%-95%  1.2电源：220V-240V，50/60Hz  1.3标配一节锂电子(非铅酸)后备电池，后备电池使用时间≥120分钟（新电池）；可选双节后备电池，双节后备电池使用时间≥240分钟（新电池）  1.4 标配3个辅助电源接口  1.5 接口：1个LAN接口支持网络和软件升级, 1个 RS-232 接口，1 个视频信号接口，2个USB接口；可选配基于无线网卡的网路接口  1.6机架：4个独立脚轮刹车，带工作台侧栏杆推车，可选配折叠辅助工作台，可选配3个抽屉  1.7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具备工作台照明光，且亮度可调，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照明  1.8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主机具备10秒延迟关机功能，以避免误操作保证病人安全  **2.气源**  2.1标配氧气、空气两气源，可选氧气、空气和笑气三气源  2.2具备氧笑联动系统，保证接入氧气和笑气时氧浓度不低于25%  2.3快速充氧范围25 - 75 L/min  **3.流量计**  3.1电子显示流量计，空气范围： 0L/min～15L/min，氧气范围： 0L/min～15L/min，笑气范围： 0L/min～12L/min（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3.2电子流量计配备各支路流量数字显示和屏幕虚拟流量管显示，屏幕可显示新鲜气体设置总流量和氧浓度  3.3具备辅助吸氧流量计 |
| ▲ | 2 | **3.4 支持高流量给氧功能，流量范围需覆盖0-60 L/min（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
|  | 3 | **4.挥发罐**  4.1标配双麻醉罐位  4.2 可选配第三个麻醉罐位  4.3标配一个七氟醚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4.4 可选配同品牌地氟醚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5.呼吸回路**  5.1 一体化集成回路，具有可观测的吸气呼气单向阀，机械气道压力表以及手动/机控切换开关  5.2回路部件可以耐受134℃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包括流量传感器)  5.3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1500ml  5.4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流量传感器无需工具可自行校准  5.5可选配共同新鲜气体输出口（ACGO），输出口无需改装可直接连接特殊的开放式回路，如Bain回路、T管等。也可不选ACGO，以防止误操作  5.6具有回路整体加温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5.7可选配CO2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5.8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当钠石灰罐未安装到位时，机器能智能识别，并报警提示。  5.9呼吸系统泄漏量≤50mL/min（在3.0kPa压力条件下）  **6.呼吸机**  6.1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6.2标配通气模式：提供辅助/控制通气，VCV、PCV，SIMV（SIMV-VC、SIMV-PC）  6.3可根据病人理想体重自动关联潮气量，调节潮气量时可显示潮气量/理想体重 |
| ▲ | 4 | **6.4潮气量设置范围需可覆盖：10ml-1500ml（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
|  | 5 | 6.5吸气压力设置范围：3-80 cmH2O  6.6支持压力：0，3cmH2O～60cmH2O  6.7呼吸频率：2-100次/分钟  6.8吸呼比：4:1到1:10  6.9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2O  6.10电子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2-50 cmH2O  6.11吸气暂停：OFF，5%-60%  6.12 呼吸机吸气阀峰值流速：180 L/min |
| ▲ | 6 | **6.13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具备内置第三基准流量传感器，可自行校准吸入和呼出端流量传感器。（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
|  | 7 | 6.14 具备心肺旁流模式CPB, 且心肺旁流模式可在手动通气模式和机控通气模式下启动 |
| ▲ | 8 | **6.15可选配肺保护工具：支持两种复张手法——单周期和多周期，支持定时膨肺功能（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
|  | 9 | **7.数字和波形监测**  7.1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独立红黄报警灯显示  7.2不小于12英寸彩色触摸屏，可同屏显示波形和呼吸环图  7.3 电容触摸屏，支持手势操作  7.4可选配3个或以上槽位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  7.5插件可在同品牌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  7.6可配备插件：AG麻醉气体模块、EtCO2，可单独选配EtCO2插件，以适应全凭静脉无需监测麻醉气体的需求。  7.7可选监测参数：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气道阻力、顺应性；麻醉气体分析（N2O，EtCO2，自动识别五种麻醉气体吸入呼出浓度监测）、呼吸环（P-V，P-F）监测；可选配氧电池法吸入氧浓度监测、  7.8同屏幕3通道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 O2，CO2或麻醉气体浓度波形）  7.9潮气量监测范围：0-3000ml  7.10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100L/min  7.11 屏幕上可显示电子气道压力表，实时显示当前气道压力  **8.麻醉工作站功能**  8.1可连接同一品牌监护仪，监护仪参数可显示在麻醉机上（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8.2可连接同一品牌输注泵，可在麻醉机屏幕上调节输注泵设置参数，可基于药代药效模型计算吸入麻药和静脉麻药的综合药效（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
| ▲ | 10 | **8.3可连接输注泵，并且该输注泵支持镇痛药、化疗药、胰岛素输注，同时可选配TCI模式，TCI模式支持三种药物：丙泊酚，瑞分 太尼 苏分太尼，支持丙泊酚小儿药代模型（需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文件）** |
|  | 11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麻醉系统主机 | 1 | 台 |  | | 2 | Bypass回路 | 1 | 套 |  | | 3 | 一体化氧、空气源机械压力表 | 1 | 套 |  | | 4 | 双挥发罐位 | 1 | 套 |  | | 5 | 锂电池 | 1 | 套 |  | | 6 | 通气模式VCV、PCV、SIMV-VC、SIMV-PC | 1 | 套 |  | | 7 | 第二块电子气源显示从屏 | 1 | 块 |  | | 8 | 同品牌七氟醚挥发罐 | 1 | 套 |  | | 9 | 电子流量计 | 1 | 套 |  | | 10 | 三槽插件箱 | 1 | 套 |  | | 11 | 高流量给氧功能 | 1 | 套 |  | | 12 | 插件式监护仪 | 1 | 台 |  | | 13 | 双通道注射泵 | 1 | 台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输尿管肾镜（小号）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泌尿外科手术中，对患者输尿管或肾脏疾病进行检查或诊断或治疗。  **（二）主要技术指标** |
| ▲ | 2 | **1.视向角：≥5°。（提供证明材料，包括：所投设备注册或备案时提交的技术要求文件，或注册检验报告，或产品说明书，或彩页作为证明材料，并在证明材料上标记具体位置，且所提供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可见）** |
| ▲ | 3 | **2. 视场角：≥95°。（提供证明材料，包括：所投设备注册或备案时提交的技术要求文件，或注册检验报告，或产品说明书，或彩页作为证明材料，并在证明材料上标记具体位置，且所提供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可见）** |
| ▲ | 4 | **3.有效工作长度：430mm；最大插入部外径：6.5Fr；最小器械通道内径：3Fr。（提供证明材料，包括：所投设备注册或备案时提交的技术要求文件，或注册检验报告，或产品说明书，或彩页作为证明材料，并在证明材料上标记具体位置，且所提供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可见）** |
|  | 5 | 4.有效景深：0mm～150mm（须完全覆盖此范围）。  5.视场中心角分辨力：≥0.9C/(°)。  6.在A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Ra：≥90。  7.在D65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Ra：≥90。  8.内窥镜经连续重复20次灭菌消毒试验后，光通量变化率：≤20%。  9.在有效景深范围内检查，照明光斑应充满现场的有效尺度，边缘均匀度：≤25%。  10. 内窥镜可进行134℃高温高压灭菌。  11.具备金属记忆，镜管自动复位功能。  12.左右进出水开关可拆卸。  13.内置防水减压装置。  14.尾端器械通道有内置密封圈机构。  15. 内窥镜和连接器为一体化设计。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纤维输尿管肾镜 | 1 | 套 |  | | 2 | 清洗刷 | 1 | 把 |  | | 3 | 消毒盒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呼吸机（三合一：无创、有创、高流量）**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适用于成人、小儿和婴幼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  **（二）主要技术指标**  1.适用于适用于成人、小儿和婴幼儿患者的呼吸机，中文操作界面； |
| ▲ | 2 | **2.电动电控呼吸机；** |
|  | 3 | 3.气体吸入、呼出部分可拆卸并能高温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  4.视角可调的≥12.1英寸彩色触摸控制屏，分辨率≥1280\*800；  5.可开机自检，进行系统顺应性补偿及泄露补偿；  6.可选病人类型及身高进行参数设置，并可一键选择成人/儿童；  7.参数设置时具有自动计算关联参数，以及超限参数红色提醒功能；  8.压力上升时间和呼气触发灵敏度可调节，呼气灵敏度具有自动触发可供选择；  9.呼吸波形与呼吸环可同屏显示、可冻结及导出，呼吸环可存储（不少于4个）、对比。  10.常规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A/C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压力控制通气下的A/C和SIMV、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具有容量和压力两种方式）及SIGH模式；  11.可选配高级模式：双相气道正压通气（例如BIPAP或Bi-vent或Bilevel），自动适应性压力调整调节容量控制通气（例如AUTOFLOW或PRVC或VC+）及其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例如SIMV-PRVC）、压力释放通气APRV，智能通气模式（如自适应分钟通气AMV，自适应支持通气ASV等），心肺复苏通气模式（如CPRV，CPR mode等）。 |
| ▲ | 4 | **12.无创通气模式：具备无创通气NIV，包含P-A/C、P-SIMV、CPAP/PSV、DuoLevel、APRV 和 PSV-S/T等模式。** |
|  | 5 | 13.肺保护功能：可选配低流速PV工具环、ATRC(自动插管阻力补偿)、TV/IBW等功能； |
| ▲ | 6 | **14.配置氧疗功能，氧疗流速不低于80L/min和氧浓度可设，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
|  | 7 | 15.可选配无创通气模式；  16.其他功能：具备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同步雾化、监测参数的72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可选配呼末CO2监测，智能吸痰程序，NIF、PEEPi及P0.1测定。  17.潮气量：20ml—2000ml  18.呼吸频率：1-100次/min  19.压力支持：0—80cmH2O  20.PEEP：0--45 cmH2O  21.压力上升时间：0-2s  22.呼气触发灵敏度：自动或15%-80%  23.监测参数不少于20个；  24.波形：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监测；  25.呼吸环:压力/容量、容量/流速、流速/压力环监测；  26.肺力学：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呼吸功、时间常数的监测；  27.便利的锁屏功能；  28.气体检漏塞设计，便于自检及校准；  29.氧电池更换无需拆机及专业工具；  30.信息互连：支持有线和无线方式直接与同品牌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呼吸机的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监护仪和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支持HL7协议。  31.内置电池供电不少于2小时；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主机 | 1 | 台 |  | | 2 | 三芯电源线 | 1 | 根 |  | | 3 | 氧气软管 | 1 | 根 |  | | 4 | 模拟肺 | 1 | 个 |  | | 5 | 流量传感器 | 1 | 套 |  | | 6 | 湿化器 | 1 | 套 |  | | 7 | 氧疗鼻塞导管 | 1 | 根 |  | | 8 | 无创面罩 | 1 | 个 |  | | 9 | 锂电池 | 1 | 块 |  | | 10 | 台车 | 1 | 套 |  | | 11 | 无创通气模式 | 1 | 套 |  | | 12 | 有创通气模式 | 1 | 套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睡眠呼吸监测仪器（无线、6导联）**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睡眠呼吸监测仪用于监测受检者睡眠过程中的血氧饱和度、脉率、口鼻气流、胸腹呼吸、体位、鼾声等生理参数并可显示呼吸机输出的CPAP 压力，辅助医生对睡眠呼吸 暂停低通气综合征进行诊断。  **（二）主要技术指标**  **1.硬件系统** |
| ▲ | 2 | **1.1通道数≥27通道，可监测信号：鼻气流（热敏式和压力式可同时监测）、血氧饱和度、脉率、脉搏波、体位、呼吸机输出的CPAP压力(14导)、胸腹呼吸运动(2导)、鼾声（压力式和麦克风式）** |
|  | 3 | 1.2整机便携式设计，设备可佩戴于患者身上使用；主机≤150克，内置无线传输设备，自带存储卡。无线实时监测和数据卡存储监测两种方式，患者可自由移动。  1.3主机采用两节5号可拆卸电池供电，连续工作10小时以上。  1.4支持有线与无线（蓝牙、SD卡、WiFi）数据传输，无线WIFI组件为选配件，内置高速SD存储卡存储。  **2.软件系统** |
| ▲ | 4 | **2.1分析软件应集成数据共享和分级诊疗平台，实现监测数据上、下级双向无线传输的教学目的；平台免费开放，可根据教学、科研需求进行平台模块化或自定义搭建。** |
|  | 5 | 2.2智能APP通过蓝牙与iPad相连接实现信号的实时无线传输，实现了更加人性化的人机交互方式，可以避免受限于计算机、显示器等床旁设备  2.3连接导联时可床旁通过iPad 移动终端实时显示，精确可靠，更直观反映用户导联连接情况  2.4具有人性化通道状态提醒功能，帮助临床更为高效的进行导联安装及检查  2.5可自定义选择智能APP需要显示波形信号，并可快速查看所有通道的实时波形，更加方便的获取病人的实时睡眠状况  2.6睡眠软件符合最新的AASM标准，可实现睡眠呼吸监测，常规多导睡眠监测、睡眠科研等多层次应用  2.7分析软件具有全中文操作界面，可生成全中文分析报告，方便临床进行报告分析及制定治疗方案  2.8同时具备AHI和RDI（包括AHI、RERA和气流受限等不确定呼吸事件）指标  2.9可自定义标记事件标签及颜色，便于临床观察及分析  2.10分析软件内置远程无线呼吸机压力滴定界面，可选配独有的全模式滴定呼吸机，在滴定过程中完成单、双水平模式随意切换，并同时控制14个以上的呼吸机参数（CPAP、IPAP、EPAP、I SENSE、E SENSE、Rise Time、RR、E\I、Ti min/Ti max、VT、leak），通过潮气量、吸气时间等高级设置，可轻松应对睡眠呼吸暂停及其他复杂重叠病人的压力滴定治疗。  2.11可自由定义患者报告，包括语言、样式、不同事件分析、趋势图组合等，  方便临床进行睡眠事件分析  2.12配套软件基于Windows 平台，具备 EDF、PDF、Word，可自由定义患者报告，包括语言、样式、不同事件分析、趋势图组合等，方便临床进行睡眠事件分析，报告内容和软件分析功能或算法可根据临床需要自行定制。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睡眠分析软件 | 1 | 套 |  | | 2 | 睡眠监测主机 | 1 | 台 |  | | 3 | 胸腹呼吸导联线 | 1 | 包 | 1条/1包 | | 4 | 胸腹呼吸运动绑带 | 1 | 包 | 2条/1包 | | 5 | 麦克式鼾声传感器 | 1 | 个 |  | | 6 | 热敏式口鼻气流传感器 | 1 | 个 |  | | 7 | 血氧传感器 | 1 | 条 |  | | 8 | CPAP压力滴定管 | 1 | 条 |  | | 9 | 鼻气流管 | 1 | 条 |  | | 10 | 数据存储卡 | 1 | 导 |  | | 11 | 读卡器 | 1 | 导 |  | | 12 | 主机固定带 | 1 | 个 |  | | 13 | 便携包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五：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成人心脏、儿童心脏、血管（外周、腹部、脑血管）、腹部、浅表等临床应用；并具备二维和实时三维经胸成像技术，以超声临床诊断应用为主。  **（二）主要技术指标**  1**.**≥22 英寸 OLED 有机自发光纯黑液晶监视器，具备万向关节臂设计，可实现上下左右前后任意方位调节，可前后折叠  2.液晶触摸屏≥12 英寸，多点触控彩色触摸屏，支持滑动翻页功能 |
| ▲ | 2 | **3.两个屏幕可以实时同步显示动态图像，触摸屏可以对容积图像进行旋转、放大等调整；** |
|  | 3 | 4.探头接口数≥4个；  5.具备原始数据处理能力：能对存储后的动静态图像可进一步调节增益、彩色显示、多普勒基线位置、时间轴快慢以及多普勒角度校正等  6.超高数字化通道，支持精准发射并行处理同步进行多个声束的形成、采集和处理  7.具有动态空间像素聚焦技术：逐个像素聚焦，全场图像无焦点，保证高帧频和增强对比分辨率  8.支持单晶体探头≥ 3把，涵盖二维成人心脏、实时三维成人心脏及腹部探头；  9.智能像素优化技术：直接提取回波信号，增加组织结构回声信号，去除噪音及伪像以提高图像整体空间分辨率和对比分辨率,可视可调级别≥3级  10.具有三维矩阵聚焦、纵向空间复合、立体四维成像技术  11.探头技术：具有单晶体以及精准温控探头技术，支持经食道、成人心脏、小儿心脏、腹部、血管、浅表等  **12.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1）实时空间多角度复合成像，并支持彩色多普勒模式；  （2）具备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可增强组织边界，抑制斑点噪声，可用于多种模式（2D、3D）,多级可调（≥5级），支持所有探头；  （3）凸阵、线阵探头具备扩展成像技术，可与空间复合成像，斑点噪声抑制技术联合使用；  （4）屏幕可显示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基波频率、基波的具体数值；  （5）一键式实时自动连续优化图像技术，包括增益、对比度、侧向增益补偿；  （6）自动实时持续增益补偿；  （7）侧向增益补偿技术，可支持相控阵探头、矩阵实时三维探头，≥8段，且可视可调；  （8）具备双幅对比显示，可自动识别收缩期及舒张期，便捷Simpson测量； |
| ▲ | 4 | **（9）频率可视可调，且支持所有探头，多级可调，支持宽景成像、造影成像等技术** |
|  | 5 | （10）实时宽景成像技术，可前进和后退 |
| ▲ | 6 | **（11）具有专业心超工作者定制界面，支持2D、3D等功能选件位置个性化定制** |
|  | 7 | **13.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单元：**  （1）具有二维彩色模式、能量图模式、彩色M 型模式、实时三维彩色模式、等多种成像模式  （2）自适应超宽频带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3）二维和彩色同步双幅实时显示，亦可应用于冻结和存储的回放图像  （4）彩色增益可独立调节，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矩阵实时三维探头  **14.频谱多普勒成像单元：**  （1）自动角度纠正功能，以适应不同角度血管检测  （2）提供PW、CW、High PRF等多种模式  （3）实时自动多普勒测量分析，可提供多参数选择  （4）自动频谱优化技术，一键控制，自动调整频谱至最佳范围  （5）频谱自动分析系统：包括实时自动包络、冻结后自动包络、手动包络；自动计算各血流动力学参数，参数可根据客户需要灵活选择  **15.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1）具有多普勒信号去除功能，能在实时、冻结、存储的图像上独立去除组织多普勒信号  （2）具备高帧频彩色和脉冲波组织多普勒成像  （3）二维、速度曲线同屏显示  （4）提供专业TDI测量软件包，可进行组织速度、位移、应变、应变率等进行整体和节段定量分析  （5）提供基于组织多普勒的定量分析，可同时显示32个亚节段的心肌速度曲线、位移曲线、应变及应变率曲线，可用于整体及节段功能评价  **16.组织谐波成像单元：**  （1）脉冲反相谐波技术  （2）谐波频率和基波频率都可显示  **17.弹性成像软件包**  **18.负荷超声成像单元：**  （1）内置专业负荷超声模板  （2）可提供负荷超声斑点追踪定量分析  （3）智能旋转角度可植入负荷超声模板中，加快工作流程  **19.心脏实时三维成像单元：**  （1）探头和功能： |
| ▲ | 8 | **①支持单晶体矩阵实时三维探头，与主机技术相结合，提供实时三维显像。** |
|  | 9 | ②支持成人经胸单晶体矩阵实时三维探头  ③支持三维成像直接测量功能，可测量距离、面积等  （2）实时智能旋转成像：  ①矩阵实时三维探头可在不移动探头情况下可实现0－360度任意平面显像，方便获取所需图像  ②无需转动探头，快速进行心尖四腔、心尖两腔、心尖三腔等常用心脏切面切换  ③支持二维、彩色、M型、TDI、负荷、心腔造影、心肌造影等多种模式下应用  （3）实时任意多平面成像：  ①同屏显示任意相交互的两幅图像，支持横向、旋转和仰角转向  ②支持二维、彩色、负荷、心腔造影、心肌造影等多种模式下应用  ③实时任意多平面成像支持自动心脏功能定量分析  （4）实时三维成像模式：  ①实时三维灰阶成像和实时三维血流成像  ②实时三维全容积成像，且可以独立调节分辨率和帧频  ③实时三维缩放成像，专用成像预设模式，可快速用于心脏瓣膜等结构成像  ④实时三维高帧频成像  ⑤实时三维奔流容积成像 |
| ▲ | 10 | **（5）可升级透视心腔镜成像，全新容积建模和算法，可显示心脏结构铸型，容积图像透明度可根据需求更改，心脏结构形态、空间关系更清晰，帮助更直观理解心脏形态学，支持深度光源成像，应用于所有心脏容积图像。** |
| ▲ | 11 | **(6)具备参量成像功能**  **使用不同颜色标记造影剂到达时间，方便观察并比较病灶及组织的造影剂灌注特点** |
|  | 12 | **20.测量及定量分析:**  (1)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  ①一般测量功能：直径、面积、体积、狭窄率、压差等  ②多普勒血流测量及分析软件包  ③心脏功能测量与分析，可支持Simpson 三点法快速描记心内膜，加快工作流程  ④自动、实时多普勒频谱波形分析，在实时或者冻结模式下都可以使用  (2)感兴趣区定量:  ①高达10 个用户自定义的区域  ②自动标记ECG 触发，以实现特定心动周期时相的定量分析  ③生成时间－密度曲线，支持多种曲线拟合模式  ④分析结果包括每一帧图像的 dB 数值、密度或速度/频率、达峰时间、"A” 值，曲线下面积和峰值密度  （3）血管中内膜厚度自动测量  （4）自动化二维心功能定量技术  （5）心脏自动应变定量 ：  ①专用的结合智能化自动应变分析模块  ②连接和未连接心电信号的超声图像均可在机分析  ③支持心脏常规二维、心脏造影成像等多种模式下使用  ④全自动识别左心室切面并追踪，快速获得左心室整体应变值、左心室长径值、左心室18节段应变牛眼图和达峰时间牛眼图  ⑤全自动识别追踪左心房切面，快速获取左心房储备功能、管道功能、收缩功能应变值及曲线，并同时提供ED、PreA两种参考时间点左心房应变值  **21.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  （1）支持压缩和高清 DICOM 图像传输  （2）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动、静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实时 JPEG 解压缩，可进行参数编程调节  （3）硬盘存储≥1T，  （4）可扩展的存储装置：大容量移动硬盘等  （5）具备主机硬盘图像数据存储  （6）可根据检查要求对工作站参数（存储、压缩、回放）进行编程调节  **22.输入和输出信号：**  （1）输入：DICOM  （2）输出：DP高清数字化输出  **23.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1）内置图像管理系统  （2）支持USB图像导出存储  **24.连通性:**  （1）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协议， DICOM 3.0 版接口部件  **25.探头规格：**  （1）频率:超宽频变频探头, 探头频率1.0 MHz -11.5 MHz  （2）类型:相控阵、凸阵、微凸阵、线阵、矩阵实时三维探头  （3）单晶体材料：相控阵、凸阵、矩阵实时三维探头均具备采用单晶体材料  **26.二维成像主要参数:**   * 单晶体成人相控阵探头频率1.2-5.0MHz   单晶体成人矩阵矩阵实时三维探头频率1.1-5.0MHz  儿童心脏探头频率3.2-7.8MHz  单晶体凸阵探头频率1.2-5.0Hz  血管、浅表探头频率3.2-11.5Hz（7-12）  （2）扫描速率: 相控阵,成像角度120°，20cm深度时，帧速率≥ 82帧/秒  凸阵,全视野，18cm深度时，帧速率≥ 38帧/秒  线阵,全视野，4cm深度时，帧速率≥ 74 帧/秒  （3）扫描深度：最大扫描深度40cm  （4）声束聚焦:发射接收动态连续聚焦  （5）回放重现及存储:灰阶图像回放＞2500幅，存储时间≥6分钟  （6）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每个探头可提供预设置≥40个  （7）增益调节:2D/Color/Doppler可独立调节, TGC分段≥8， 支持LGC分段调节  **26.频率多普勒**  （1）最低测量速度：≤1mm/s (非噪声信号)  （2）多普勒探头与频率: PW，CW  （3）最大测量速度: CW，1.8MHz，0°时血流速度最大≥28m/s；  PW，1.6MHz，0°时，血流速度最大≥9m/s;  （4）脉冲波多普勒PW，连续波多普勒CW，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  （5）零位移动: ≥6级  （6）显示方式:B/D、B/C/D、D  （7）电影回放:≥2000帧  （8）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0.5-20mm; 分级可调  （9）滤波器:高通滤波或低通滤波两种  （10）显示控制:反转显示(左/右,上/下),零移位, D扩展, B/D扩展,局放及移位  **27.彩色多普勒参数：**  （1）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组织多普勒  （2）实时二同步/三同步显示  （3）彩色显示角度: 10-120°选择  （4）彩色显示帧数: 全视野, 18cm深,帧频≥18帧/秒  （5）组织多普勒帧频：全视野，18cm深，帧频≥110帧/秒  （6）显示位置调整:彩色感兴趣的图像范围:-20°-+20°  （7）显示控制:零位移动分+15级,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8）显示方式: 能量显示、速度方差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全数字化高档心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主机 | 1 | 台 |  | | 2 | 实时三维成像软件 | 1 | 套 |  | | 3 | 高级心脏定量软件包 | 1 | 套 |  | | 4 | 单晶体成人心脏探头 | 1 | 把 |  | | 5 | 单晶体腹部凸阵探头 | 1 | 把 |  | | 6 | 血管、浅表探头 | 1 | 把 |  | | 7 | 儿童心脏探头 | 1 | 把 |  | | 8 | 实时三维单晶体成人心脏探头 | 1 | 把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六：颅内压监测仪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监测患者颅内压力变化的医疗设备。  **（二）主要技术指标：**  1.颅内压监测范围: -50—250mmHg ± 10%；  2.调零范围: ± 100mmHg(自动按钮)；  3.探头测量精确性:±0.1%的读数或者1mmHg； |
| ▲ | 2 | **4.探头采用压力应变式传感器，可弯折，且不影响测量精度，信号靠电信号传递，探头要MRI兼容。** |
|  | 3 | 5.主机屏幕上可直接显示SYS与DIAS数值  6.缆线具记忆功能，传感器使用时一次清零，无需重复清零；  7.探头调零方式：放置在水面以下调零作为零参考值，对比颅内脑脊液压力更加准确。  8.有创监测，数字显示颅内压力；  9.能对脑实质内、脑室内、硬膜下的压力进行连续检测；  10.脑室内监测可以同时外引流脑脊液； |
| ▲ | 4 | **11.提供颅内压上下限报警功能。下限-50mmHg，上限+250mmHg。** |
|  | 5 | 12.配备心电监护仪接口，可进行波形分析并打印；  13.连接床旁监护后，主机有校准按键可与床旁监护进行直接校准。  14.内置可充电的电池，转移病人期间可继续提供≥2小时持续的颅内压监测  15.增加配置后，实现多模态参数及波形分析，比如：PRx、RAP等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主机 | 1 | 台 |  | | 2 | 缆线 | 1 | 根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七：肌电诱发电位监测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肌电诱发电位监测仪是一种重要的医疗设备，主要用于评估和监测人体的神经肌肉功能状态。  **（二）主要技术指标**  1.触屏操作：≥12.0寸彩色液晶显示屏，分辨率≥1280\*800。  2.多语言界面：支持中、英文语言界面。  3.参数设置：开机以后直接进入手术电极连接指南界面。  4.旋钮和触屏操作，调节电流强度和系统音量：操作简便，可通过两个旋钮分别快速调节刺激电流强度和系统音量。 |
| ▲ | 2 | **5.刺激电流快速选择：具有快速选择预设电流值的功能，可以快速切换电流大小。** |
|  | 3 | 6.音频输出：具备多种提示音，包括开机提示音、事件提示音和刺激提示音等。最大音频可以达到120dB。  7.电极阻抗匹配机制：设置界面有电极阻抗匹配功能，当插管电极全部小于4kΩ并且同一通道电极阻抗差值小于2kΩ时，判定为插管接触良好，可进行下一步神经监测工作。  8.气管插管选择：插管内径包含由5.5mm-8.5mm的不同规格，满足不同患者的需求，管身需采用PVC材质以保证顺应性。 |
| ▲ | 4 | **9.电极选择：支持多种刺激探针和电极，探针长度从直型80-330mm，弯型270-330mm均有型号覆盖，满足不同术式需求，刺激探针必须配有弹性探头，接触神经能够反弹保护神经，所配刺激探针必须具有单独的注册证。** |
|  | 5 | 10.可搭配腔镜下带探测神经功能的内窥镜分离钳。  11.提示阈值调节功能：具有可以调节提示阈值的功能，范围为0uV-25000uV。  12.最大波幅保持功能：便于对监测结果的记录和判断。  13.事件捕捉功能：波幅高于阈值时，可以将所需的肌电信号波形和数值固定在屏幕上便于分析，直到下一个信号被捕捉；波幅低于阈值时，肌电信号不被固定，便于分析和保存术中的事件信息。  14.曲线自适应功能：屏幕显示肌电波形曲线时，自动调节曲线幅度显示出完整的波形，无需手动调节曲线幅度。  15.通道关闭功能：具备可选择的通道关闭功能，用于关闭影响波形判断和计算的通道，可以选择关闭通道声音和显示波形，也可以选择关闭通道声音和关闭波形。  16.滤波功能：具备可选择的滤波功能，用于排除外部干扰对波形判断和计算的影响。  17.扫描延迟功能：具备可设置的扫描延迟功能，扫描参数可以设置10-100，用于排除刺激伪迹对事件波形判断和计算的影响。  18.具备外接USB端口，用于导出术中肌电波形数据文件，格式为TXT。  19.一体化设计，便于携带，重量≤4.5kg。  20.软件升级：系统升级和维护只需插上U盘，一键处理，方便快捷。  21. 采集部分  21.1测量范围：20μV-10000μV；  21.2带宽：15Hz-2KHz；  21.3共模抑制比：≥110dB；  21.4输入阻抗：≥2MΩ；  21.5噪声水平：≤0.7μVRMS；  22. 电刺激部分  22.1刺激方式：恒流；  22.2负载范围：0-10KΩ；  22.3刺激强度：0mA-30mA，可调节；  22.4刺激频率：1Hz-30Hz，可调节；  22.5刺激脉冲宽度：50μs、100μs、150μs、200μs或250μs，可调节；  22.6直流分量：0V;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肌电诱发电位监测仪 | 1 | 台 |  | | 2 | 界面盒 | 1 | 个 |  | | 3 | 电源线 | 1 | 个 |  | | 4 | 抗干扰线 | 1 | 个 |  | | 5 | 麻醉指南 | 1 | 张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八：纤支镜（含平台主机和镜子整套）**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实现对支气管肺病变的观察诊断，可以吸取深部气道分泌物标本、支气管肺泡灌洗及肺组织活检、介入手术等，进行细胞学及病原学检测治疗。满足临床钳取、灌洗、注药、介入治疗的需求等。  **（二）主要技术指标**  1.主机参数  1.1全高清电子内镜设备；  1.2系统采用分体式设计；  1.3视频光纤信号传输，速度更快，抗干扰更强；  1.4支持镜体热插拔，简化准备操作流程。  1.5支持全高清视频信号输出，输出视频分辨率≥1920×1080； |
| ▲ | 2 | **1.6具有峰值测光、平均测光和自动测光三种测光模式；** |
|  | 3 | 1.7具备色调调节功能，支持红色、蓝色、饱和度±15级调节；  1.8具有电子放大功能，三档可调，最大放大倍数为2.0倍； |
| ▲ | 4 | **1.9具有降噪功能，支持三档调节；** |
|  | 5 | 1.10具备自动白平衡功能；  1.11具备图像预冻结功能；  1.12具有画中画功能； |
| ▲ | 6 | **1.13内置≥500G固态硬盘，可保存高清图片及视频，并支持图片查看及视频回放；** |
|  | 7 | 1.14支持DICOM标准协议；  1.15支持视频图像实时打印功能 |
| ▲ | 8 | **1.16具有独立的LED内窥镜冷光源，LED灯数量≥3；** |
|  | 9 | 1.17光源主灯连续使用寿命≥30000小时；  1.18支持自动调光模式/手动调光模式；  1.19支持透光功能，光源以最大亮度和最小亮度闪烁输出光，持续6-8S；  1.20具有光源寿命指示灯；  1.21气泵调节：低/中/高/关。  1.22采用医用高清监测器，监视器尺寸≥27寸；  1.23监视器比例16：9；  1.24监视器分辨率1920×1080。  1.25专业设计的内窥镜专用台车；  1.26一键电源开关，带隔离电源；  1.27带键盘托盘；  1.28支持2个导光部插头。  **2.电子支气管镜1**  2.1视场角≥120°；  2.2头端部外径≤3.8mm；  2.3工作通道内径≥2.0mm；  2.4工作长度≥600mm； |
| ▲ | 10 | **2.5镜体弯曲角度：向上≥210°，向下≥140°；** |
| ▲ | 11 | **2.6具有插入部旋转功能，支持插入部左右旋转角度≥120°；** |
|  | 12 | 2.7镜体一键插拔，免防水帽设计。  **3.电子支气管镜2**  3.1视场角≥120°； |
| ▲ | 13 | **3.2头端部外径≤5.8mm；** |
| ▲ | 14 | **3.3工作通道内径≥3.2mm；** |
|  | 15 | 3.4工作长度≥600mm； |
| ▲ | 16 | **3.5镜体弯曲角度：向上≥180°，向下≥140°；** |
| ▲ | 17 | **3.6具有插入部旋转功能，支持插入部左右旋转角度≥120°；** |
|  | 18 | 3.7镜体一键插拔，免防水帽设计。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医用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 1 | 台 |  | | 2 |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 1 | 台 |  | | 3 | 27英寸医用液晶监视器 | 1 | 台 |  | | 4 | 内窥镜专用台车 | 1 | 台 |  | | 5 | 检查型电子支气管镜 | 1 | 条 |  | | 6 | 治疗型电子支气管镜 | 1 | 条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九：正中神经刺激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1.意识障碍患者康复  2.脑卒中后认知障碍患者康复  **（二）主要技术指标**  1.无需人工调节，自动确定刺激阈值。长时间刺激引起神经疲劳之后能自动检测和调节刺激强度  2.具有两种模式，既可主动调节，也可人工调节  3.内置正中神经电刺激处方、自定义处方、预存处方  4.刺激频率：1Hz～160 Hz 士10%  5.输出电流：（0.0～ 100.0）mA 士10%  6.脉冲宽度：（50～500）μs可调，误差土10%  7.上升/下降时间：（0.0～5.0）s可调  8.最大输出正电压：大于300V  9.通断比（工作时间/休息时间）：工作时间：（1～100）s可调，休息时间：（1～100）s可调；允差士10%  10.治疗时间：标准处方：0.5H、1H、2H、4H、8H，其它治疗处方使用键盘输入，范围1～480分钟，精度1分钟  11.使用触摸大尺寸彩色液晶屏，操作简单  12.具有主动模式，使用模块检测人体对电刺激的反应自动确定治疗强度  13.具有信息提示栏，实时提示操作信息  14.具有电极脱落检测功能，实时反馈电极状态  15.设备内部电源可连续工作≥8小时  16.电源使用type C接口的适配器，可使用具有12V输出的通用PD充电器  17.电极接口采用自锁航空接头  18.具有五个预存处方，可自定义设置参数  19.治疗强度值：80%~150%  20.在治疗期间，如果治疗时间超过20分钟，则系统每隔20分钟重新扫描人体阈值。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主机 | 1 | 台 |  | | 2 | 导线 | 2 | 根 |  | | 3 | 电源线 | 1 | 条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自体血液回收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回收手术过程中产生的血液,减少血液浪费,降低感染风险,提高手术效率。  **（二）主要技术指标：**  1.适用范围：自体血液回输机能对自体同源的血液进行抗凝收集、清洗及回收等程序，将回收的红细胞保存到血袋中，以备回输给患者，适用于各类手术  2.具有六种操作模式：自动模式、手动模式、不清洗模式、应急模式、浓缩模式、回血模式，可一键转换  3.界面显示：360°大视角真彩液晶触摸显示屏（10.4寸），图文数据显示，中文操作界面，便于操作  4.具用外置显示屏及独立控制系统  5.具有三个蠕动泵设计  6.无残留原血功能，洗净更彻底，产科应用更安全  7.双CPU系统：显示和处理速度成倍增加  8.软件具有更高更多样化的升级空间，功能强大  9.内置常见故障排除系统  10.自体血液常规处理时间：3-5分钟/周期  11.紧急模式血液处理时间：可实现15s连续不间断全血回输  12.设备内置标准打印机，能够打印病人数据长久保存  13.内置USB数据及存储输出功能，操作数据可通过串口通信接口传输到计算机设备。内置大容量存储卡，可储存超上万例手术数据  14.设备具有断电记忆功能，正常关机或意外断电时，对当前参数和重要数据进行记忆，再次开机时用户可继续断电前未完成的工作。操作者也可以选择已存储的工作策略进行工作 |
| ▲ | 2 | **15.红细胞回收率：≥95%** |
|  | 3 | 16.回收后血球压积：≥55%  17.离心机转速：2000-5650转/分，可调  18.蠕动泵流量：0-1000ml/分、分级可调，步长＜25ml/min |
| ▲ | 4 | **19.血液成分分离功能** |
|  | 5 | 20.具有气泡检测功能  21.具有防红细胞流失调节功能，为避免红细胞溢出，蠕动泵延时启动，有红细胞溢出时，则自动对清洗速度进行调整，直到泵速合适为止  22.具有红细胞血层检测功能：仪器配有血层检测系统，充分保证血液的清洗质量、仪器的正常运转  23.具有预冲功能，保护红细胞，标准清洗液量1000ml，根据洁净度检测，可动态增加，确保清洗质量  24.具有自动启动进血功能，称重传感器会实时监测贮血滤血器中血液容量，如果达到设定体积，仪器自动启动进血流程  25.具有离心杯漏液检测功能，并自动启动停机，保护现场人员的安全  26.具有提示排废液功能、废液袋容量检测提示功能，称重传感器会实时监测废液袋容量  27.具有血液洗净度检测功能，为避免红细胞溢出，蠕动泵延时启动，有红细胞溢出时，则自动对清洗速度进行调整，直到泵速合适为止  28.具有离心井盖锁检测功能，保护现场人员的安全  29.开机自检功能；仪器检测系统对自身重要部件进行检测，有故障则仪器停止检测，提示用户可能的故障部位，直至故障排除方可进入正常工作程序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主机 | 1 | 台 |  | | 2 | 承载车 | 1 | 辆 |  | | 3 | 挂架 | 1 | 套 |  | | 4 | 演示耗材 | 1 | 套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一：麻醉机（中端）**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为医疗机构提供可靠的麻醉呼吸支持。适用于各种手术和麻醉操作。  **（二）主要技术指标**  **1.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1.1操作环境，温度：10°C -40°C，湿度：15%- 95%  1.2电源：220-240V, 50Hz/60Hz  1.3后备电池使用时间：≥90分钟，可选配双节电池≥150分钟；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  1.4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可具备顶光灯，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照明。  1.5具有HL7、3个辅助电源接口等接口  1.6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主机具备10秒延迟关机功能，以避免误操作保证病人安全  **2. 气源**  2.1标配氧气单气源，可选氧气、空气双气源，氧气、笑气双气源，可选氧气、笑气、空气三气源  2.2快速充氧范围25-75 l/min  **3. 流量计**  3.1双管机械流量计  3.2具备机械的氧笑联动装置，不受停电影响，保证氧气浓度不低于25%。  **4.挥发罐**  4.1标配单麻醉罐位，可选双麻醉罐位 |
| ▲ | 2 | **4.2标配一个挥发罐，挥发罐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
|  | 3 | 4.3可选配同品牌地氟醚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  **5. 呼吸回路**  5.1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  5.2回路部件可以耐受134℃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5.2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1500ml，满足临床低微流量麻醉需要  5.3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  5.4低回路系统容积，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5.5可选配共同新鲜气体输出口，输出口无需改装可直接连接特殊的开放式回路，如Bain回路、T管等  5.6标配回路加温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5.7回路标配积水杯，解决回路积水问题  **6. 呼吸机**  6.1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6.2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容量控制，可选配压力控制模式、SIMV-VC、SIMV-PC |
| ▲ | 4 | **6.3潮气量设置范围需可覆盖：40ml-1500ml** |
|  | 5 | 6.4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60 cmH2O |
| ▲ | 6 | **6.5呼吸频率：4-100 次/分钟** |
|  | 7 | 6.6吸呼比：4:1-1:8  6.7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2O |
| ▲ | 8 | **6.8电子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4 -30 cmH2O** |
|  | 9 | 6.9吸气暂停：OFF，5%-60%吸气时间  6.10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  6.11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  **7. 数字和波形监测**  7.1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红黄报警灯显示  7.2 ≥5英寸彩色显示屏，可同屏显示2通道波形  7.3潮气量监测范围需可覆盖：0 到1500ml |
| ▲ | 10 | **7.4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需可覆盖：0L/min 到100L/min** |
|  | 11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麻醉机 | 1 | 台 |  | | 2 | 氧气、空气气源连接管道 | 各1 | 条 |  | | 3 | 流量传感器 | 2 | 个 |  | | 4 | 锂电池 | 1 | 块 |  | | 5 | 重复性皮囊 | 1 | 个 |  | | 6 | 七氟醚挥发罐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付款方式 | 第1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50%，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50%；。  第2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40%，设备全部到货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40%；。  第3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10%，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10%。。 |
|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 验收要求 | 1期：（1）所供设备和材料中标人必须免费送货上门和免费负责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中标货物交货后，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进行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按照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其他，1.投标人须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响应与承诺，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做详细说明。 2.投标人须对项目实施方案响应与承诺，对项目实施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方面。 3.投标人须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响应与承诺，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方面。 4.投标人须对售后服务方案响应与承诺，对售后服务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1 | 报价要求 | 报价金额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人工、保险、试运行、培训、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
|  | 2 | 质保期 | 主机提供3年免费保修期，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不得少于1年。 |
|  | 3 | 质保承诺 | 质保期内货物产生任何质量问题影响正常使用的，采购人可随时向供应商要求换货，经2次换货后仍不能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立即退还已收款项及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按本同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和采购人因此发生的全部损失）。 |
| ★ | 4 | 设备要求 | 中标人提供的设备验收日期与出厂日期间隔≤12个月。（须作响应或单独承诺加盖中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
|  | 5 | 交货要求 | （1）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出厂合格证书、厂家三证、出厂检测报告（如有）、厂家装箱清单，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2）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操作手册、保修手册、保修单据、随机附件、承诺书、工具和清单及其他相关资料等一并附于货物内交付给采购人，适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  | 6 | 包装要求 | （1）中标人所供设备应为制造商全新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2）中标人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全新、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
| ★ | 7 | 信息接口要求 | 本项目所有需要与计算机连接设备，须无条件向采购人开放端口（包括但不限于HL7网络协议），端口必须支持现软件系统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接口规范，提供所投仪器的数字接口及相应的文档，并确保可以接入医院信息系统；仪器安装时，需包括对采购人相关系统的对接，且系统对接时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提供中文技术文档、技术支持。本条要求作为项目验收的条件之一。医院内设备的对接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  | 8 | 培训 | （1）现场培训：中标人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基本掌握使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 （2）专门培训：供货方就设备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培训采购人3名技术人员，直到采购人受训人员全部掌握运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 （3）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 （4）培训人员、地点和时间：受训人员由采购人确定，培训地点和时间由双方商定。 |
|  | 9 | 售后服务及要求 | 1.保修期自设备整机安装调试正常运行，以医院的验收报告时间起算。（1）如进口产品投标，中标人须承诺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国内总代理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2）如国产产品投标，则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若无法按要求提供，视为放弃中标。（3）如涉及医院信息系统接入要求，需无条件开放设备信息端口且提供中文文档并无条件提供技术支持。（4）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是否与主机一致，如不一致要注明保修时间。 2.保修期内的产品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任何质量问题，由产品公司负责保修，不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内所更换部件保证最低使用期限为6个月。 3.产品公司负责派遣专业工程师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免费为用户进行设备操作、日常维护、故障排除及修理等技术培训。对产品跟踪回访和维护，确保每年不低于6次上门维护和保养。 4.如发生质量问题，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用户投诉，5小时到达用户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 5.对设备的检测系统、数据库、系统软、硬件产品提供免费维护。 |
|  | 10 | 其他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2）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5）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6）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7）因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东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采购人与中标人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东莞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货物供货、软件提供、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9）除采购人有明确规定外，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结肠途径治疗机 | 套 | 1.00 | 120,000.00 | 1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肛肠压力检测仪 | 台 | 1.00 | 220,000.00 | 2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 生物刺激反馈仪 | 台 | 1.00 | 220,000.00 | 2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 医用内窥镜 | 胃肠内窥镜系统 | 套 | 1.00 | 3,200,000.00 | 3,20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附表一：结肠途径治疗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主要技术指标**  1.柜式一体机型，推车设计带锁止万向轮，各种角度灵活转动；  2.电脑屏幕：≥19寸宽屏； |
| ▲ | 2 | **3.电脑监控数据：储液量、灌注量、灌注温度、灌注压力、灌注时间、间歇时间、实时泵速等；** |
|  | 3 | 4.安全报警系统：超温、超压、缺液，声音报警，仪器停止治疗，并有界面提示；  5.肠内压力自动测量保护，肠道压力实时监控； |
| ▲ | 4 | **6.内置加热装置，且控温精准，加热速度快，计算机实时测温、控温；** |
|  | 5 | 7.网电源隔离设计，确保性能安全可靠；  8.给药、灌注切换装置，一步实现治疗功能转换；  9.压力准确，可实现量级肠道定位输液透析；  10.大容量患者数据档案建立，可实现临床科研需要；  11.智能清洗功能，臭氧发生器清毒装置，治疗更安全放心； |
| ▲ | 6 | **12.过滤系统：采用自动清洁净水器，水质达到饮用标准，有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质检测报告；** |
|  | 7 | 13.配有电子钳自动止水装置，防止治疗过程中液体漏出； |
| ▲ | 8 | **14.治疗方式：腔内、腔外两种；** |
|  | 9 | 15.预灌注量需可覆盖：4000~16000mL；  16.给药罐有效容积：≥1000mL；  17.控温范围：25℃~43℃，任意设定；  18.注液速度：手动方式0~750mL/min连续可调，标准方式1~8档可调节；  19.灌注压力：800X10Pa~2500X10Pa之间任意设置；  20.灌注时间：1~60s连续可调，间歇时间:0~60s连续可调；  21.臭氧消毒：0.2~0.8mg/L，臭氧时间1~10分钟连续可调；  22.可提供计算机和单片机双配置控制系统软件著作权；  **（二）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整机 | 1 | 台 |  | | 2 | 电源线 | 1 | 根 |  | | 3 | 硅胶管 | 2 | 根 |  | | 4 | PU气管 | 1 | 根 | 进水管 | | 1 | 根 | 出水管 | | 1 | 根 | 排液管 | | 5 | 导流管（洗肠） | 1 | 包 |  | | 6 | 进水安装包 | 1 | 包 |  | | 7 | 探头包（结肠） | 15 | 包 |  | | 8 | 洗肠治疗探头 | 15 | 包 |  | | 9 | 节止钳（选配） | 1 | 把 |  | | 10 | 保险丝 | 2 | 个 | 15A | | 11 | 防尘罩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肛肠压力检测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在临床上适用于分析肛门直肠压力协调关系以便诊断巨结肠以及慢性直肠炎等疾病。  **（二）主要技术指标**  1.主要技术指标  1.1 通道数：≥8通道 |
| ▲ | 2 | **1.2测压范围需可覆盖：-100mmHg～450mmHg** |
|  | 3 | 1.3满量程输出：≥450mmHg  1.4压力分辨率：0.1 mmHg |
| ▲ | 4 | **1.5精确度：-100～100mmHg±1.5mmHg/100～450mmHg±1.5%** |
|  | 5 | 1.6频率特性需可覆盖：0.1～ 2.5Hz  1.7共模抑制比：≥50dB  1.8灌注水阀一键式微机键控，自动开关水阀。  1.9多项参数自定义，个性化操作、自动导航指示,充分实现人机对话模式；  1.10精准的系统参数校准,先进的零点平衡再定位功能；  1.11全自动分析压力事件图标，专家自动诊断模式，根据分析数据，给出诊断意见，同时可以进行人工干预；  1.12患者信息数据库式管理，压力数据自动存储，多方位检索，可全部或单个导入、导出；  2.肛门直肠测压临床应用  2.1评估功能性便秘、评估大便失禁、评估先天性巨结肠  2.2药物及生物反馈治疗前后疗效评价  2.3肛门直肠术后功能比较  3.肛肠测压软件包  3.1肛肠动力检测项目：直肠静息压、肛管静息压、肛管舒张压、肛管最大收缩压、直肠肛管抑制反射、直肠感觉阈值、直肠最大耐受感觉值、肛管收缩波等多种参数；  4.压力方式生物反馈训练软件包  4.1训练方式采用人机对话方式，界面采用先进的三维动画方式；  4.2训练选择：腹压和肛门括约肌协调训练、独立的腹压训练和括约肌松弛训练方式根据患者情况进行选择；  4.3 生物反馈训练有效与否实时显示。 |
| ▲ | 6 | **5.扩展功能：可支持扩展胃肠电功能用以检测肠蠕动状况从而判断慢传输型功能性便秘。** |
|  | 7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消化道动力检测仪  1）肛肠压力信号放大处理部件 | 1 | 套 |  | | 2 | 可移动式整体台车 | 1 | 部 |  | | 3 | 图文工作站 | 1 | 套 |  | | 4 | 文件输出设备 | 1 | 台 |  | | 5 | 肛肠测压拖动器(含拖动器支架） | 1 | 台 |  | | 6 | 恒压灌注装置 | 1 | 套 |  | | 7 | 专用压力传感器 | 8 | 只 |  | | 8 | 肛肠测压导管（带气囊球） | 1 | 根 |  | | 9 | 注射器 | 1 | 只 |  | | 10 | 气囊球 | 10 | 只 |  | | 11 | 囊球捆绑线 | 1 | 盒 |  | | 12 | 疏通器、灌流器、三通 | 1 | 套 |  | | 13 | USB线 | 1 | 根 |  | | 14 | 多用电源插座 | 2 | 只 |  | | 15 | 电源线 | 2 | 根 |  | | 16 | 接地线 | 1 | 根 |  | | 17 | 肛肠测压导管（带气囊球） | 1 | 根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生物刺激反馈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胃肠消化功能障碍及肛肠术后康复治疗。  **（二）主要技术指标：**  1.主机：集成化一体式机箱设计(信号采集和电刺激模块与工控机封装于同一机箱内)，抗电磁干扰性能强。  2.2个EMG/STIM/EMG-triggered STIM物理通道，2个通道相互独立，互不干扰。  3.使用物理旋钮调节电流强度，每个通道均设置各自的独立旋钮控制，可实现多通道不同强度刺激。 |
| ▲ | 2 | **4.肌电采集范围需可覆盖：1μV~3000μV(r.m.s)** |
| ▲ | 3 | **5.分辨率：≤0.2μV(r.m.s)** |
|  | 4 | 6.通频带：不窄于20Hz~55Hz（3dB）  7.AD 采样率：≥8192Hz  8.采样位数：16位。  9.差模输入阻抗：大于5MΩ。  10.共模抑制比：大于100dB。  11.刺激电流强度：0-100mA范围内可调，步进0.5mA可调节。 |
| ▲ | 5 | **12.电刺激脉冲宽度：10μs-1000μs范围内可调，步进10us可调节。** |
| ▲ | 6 | **13.电刺激脉冲频率：0.5Hz-1000Hz范围内可调，步进1Hz可调节(除0.5Hz)。** |
|  | 7 | 14.上升/下降时间：0s~20s范围内可调。  15.一键式开机，直接进入软件操作界面，一键式关机。  **软件参数:**  16.筛查模式用于短时间内筛查出盆底肌异常者，快速筛查耗时1分钟，标准筛查耗时 2分35秒。快速筛查和标准筛查指标包括：前静息平均值、前静息变异性、快速收缩上升时间、快速收缩最大值、快速收缩下降时间、持续收缩平均值、持续收缩变异性、慢肌收缩上升时间、慢肌恢复时间、后静息平均值、后静息变异性。 |
| ▲ | 8 | **17.盆底表面肌电标准评估(Glazer评估)，可对盆底肌肉进行全面且标准化的评估。评估指标包括：前静息平均值，前静息变异性，快速收缩上升时间，快速收缩最大值，快速收缩下降时间，持续收缩平均值，持续收缩变异性，慢肌收缩上升时间、慢肌恢复时间、耐久收缩平均值、耐久收缩变异性、耐久收缩后前10秒比值、后静息平均值，后静息变异性。** |
|  | 9 | 18.肌电筛查、评估报告包括筛查、评估指标数值、参考值、盆底肌肌电图、腹肌肌电图、报告简要解读说明和治疗建议。  19.系统自动对筛查、评估的每个阶段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整个过程的最终得分。  20.可对肌电报告的模板进行设置，包括自定义报告的医院名称、报告解读、诊断结果、治疗建议。  21.筛查、评估和治疗过程中，系统提供语音指导，提高临床效率。  22.监测盆底肌电信号时，若腹肌肌电幅值高于阈值,则系统自动弹出提示标志，提醒患者减少腹部发力。 |
| ▲ | 10 | **23.系统可根据盆底筛查或评估结果自动生成针对不同患者的疗程化盆底训练方案。** |
| ▲ | 11 | **24.系统支持自动生成磁电联合疗程化治疗方案，并实现与同品牌磁刺激类设备的实时数据同步共享。** |
|  | 12 | 25.系统支持自定义编辑磁电联合方案，支持方案中电刺激参数和磁刺激参数的展示。  26.多种治疗模式，包括神经肌肉电刺激、肌电触发电刺激、Kegel模板训练、多媒体游戏训练。  27.具有后慢传输型便秘、出口梗阻型便秘、功能性消化不良、术后肠蠕动功能恢复等治疗方案，采用体表穴位电刺激，每个方案均具有穴位贴图示意。  28.内置多种疗程化治疗方案，且所有内置方案参数可查看，也可以导入、导出。  29.疗程化方案治疗，自动按照当前治疗次数选择对应的治疗方案进行治疗，也可手动调整方案。  30.具有方案自定义功能，可用于疗程化方案设置和单独方案设置。所有治疗模式可以自由组合，形成个性化治疗方案，单次治疗至少可设置10个治疗模式组合。  31.每次治疗过程中无需多次选择治疗模式，实现无中断治疗。  32.所有盆底方案的刺激电流强度可以在治疗前预设，并在下次治疗之前显示上次的电流强度。  33.电刺激方案参数可自定义，对频率、波宽等参数按照调节精度进行连续调节设置。  34.盆底治疗过程中可以对电刺激的强度、频率、脉宽、刺激时间、休息时间参数进行调节。  35.单个电刺激治疗可设置变频模式，实现刺激过程中至少两种频率以及脉宽之间转换。  36.肌电触发电刺激模式包括阈值上刺激和阈值下刺激，阈值设置方式分为自动和手动两种。  37.Kegel训练可采用肌电值和MVC%(最大随意收缩力的百分比)两种模式。其中 MVC%模式可根据患者的自身情况，调节模板训练的难度，有助于科学训练。  38.Kegel方案可自定义编辑，包括编辑方案的模板图形、训练时间，以满足不同的治疗需求。  39.触发电刺激、Kegel训练可查看训练记录，且Kegel训练可查看训练期间的盆底肌肌电图和腹肌肌电图。  40.多台设备可实现筛查评估及治疗数据的自动实时同步。  41.强大的数据管理功能，对工作量进行统计，还可对所有筛查、评估及治疗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可以回顾数据结果、波形。 |
| ▲ | 13 | **42.系统可对多个筛查评估结果进行趋势分析，并自动绘制趋势分析折线图，显示不同阶段的结果。可自由选择需要分析的检测类型和不同时间段的盆底肌电报告。** |
| ▲ | 14 | **43.系统支持扫码读取患者信息，标配扫描器，通过扫描器可识别患者在手机端填写的基本信息,实现扫码后读取所填写的全部信息并在设备中自动建立病患档案，其中信息至少包括姓名、电话、出生日期、身份证号、身高、体重、分娩史、分娩情况等，提高临床诊疗效率。** |
|  | 15 | 44.系统支持与盆底疾病分级诊疗信息软件的数据同步，实现医联体组建、共享数据、科研协作、病患转诊、患者预约、本地病员管理等功能。  45.系统支持患者通过手机实时进行医院的诊疗预约，医生可通过预约软件对患者预约信息进行管理。医生可对诊疗预约进行个性化设置,包括：最大预约次数、允许预约时间、预约设备管理和预约时间段管理等。  46.可导出全部或特定的病例的筛查、评估数据，导出格式为excel，方便统计分析。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2通道信号采集放大信号器 | 套 | 1 |  | | 2 | 2通道刺激输出模块 | 套 | 1 |  | | 3 | 显示器 | 块 | 1 |  | | 4 | 工业级计算机（内置） | 台 | 1 |  | | 5 | 生物刺激反馈软件（肛肠消化） | 套 | 1 |  | | 6 | 电源线 | 根 | 1 |  | | 7 | 电刺激电极线 | 根 | 2 |  | | 8 | 直肠电极(一次性使用) | 个 | 2 |  | | 9 | 阴道电极 | 个 | 1 |  | | 10 | 粘胶电极片（方形50\*50mm） | 对 | 2 |  | | 11 | 直肠电极（重复性使用） | 个 | 1 |  | | 12 | 粘胶电极片（圆形50mm） | 对 | 2 |  | | 13 | 单屏支架（支架装饰盖） | 套 | 1 |  | | 14 | 显示器支架转接件（含螺钉） | 套 | 1 |  | | 15 | 键盘 | 个 | 1 |  | | 16 | 鼠标 | 个 | 1 |  | | 17 | 音箱（内置） | 套 | 1 |  | | 18 | 耳机 | 套 | 1 |  | | 19 | 鼠标垫 | 个 | 1 |  | | 20 | 扫描枪 | 套 | 1 |  | | 21 | 地线（5米） | 根 | 1 |  | | 22 | 推车 | 台 | 1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胃肠内窥镜系统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用于上下消化道诊断以及开展内镜治疗。  **（二）主要技术指标**  **1.高清电子胃镜**  1.1视野角度≥140度；  1.2景深：2-~100mm；  1.3具备近焦观察：无需放大也可近距离（2mm）近距离观察粘膜表面；  1.4最小可视距离：距离先端≤3mm；  1.5先端部外径≤9.2mm；  1.6插入部外径≤9.2mm；  1.7钳道内径≥2.8mm；  1.8有效长度≥1030mm；  1.9弯曲部角度：向上≥210度，向下≥90度，向左/向右≥100度；  1.10具有副送水功能； |
| ▲ | 2 | **1.11操作手柄按键≥4个，可设置并控制图像冻结、图像强调、图像大小切换、窄波光成像功能、双焦距成像功能等功能；** |
|  | 3 | 1.12具有激光、高频电兼容性；  1.13一触式接头设计，无需防水帽设计；  1.14具有内镜信息记忆功能。  **2.高清电子胃镜**  1.1视野角度≥140度，视野方向 0度直视；  2.2景深：3～100mm；  2.3最小可视距离：距离先端≤3mm；  2.4先端部外径≤9.8mm；  2.5插入部外径≤9.9mm；  2.6钳道内径≥3.2mm；  2.7有效长度≥1030mm；  2.8弯曲部角度：向上≥210度，向下≥120度，向左/向右≥100度；  2.9具有副送水功能；  2.10操作手柄上具有遥控按键≥4个，至少可控制图像冻结、图像强调、图像大小切换、窄波光成像技术等功能；  2.11具有激光、高频电兼容性；  2.12一触式接头设计，无需防水帽设计；  2.13具有内镜信息记忆功能。 |
| ▲ | 4 | **2.14光学放大：最大光学放大倍数≥145倍，并搭载多段变焦功能,可清晰地呈现黏膜表面微小结构和微小血管形态。** |
|  | 5 | **3.高清电子结肠镜**  3.1视野角度：≥140°，视野方向：0度直视；  3.2景深：5～100mm；  3.3最小可视距离：距先端部≤3mm；  3.4插入部外径：≤10.5mm；  3.5先端部外径：≤9.8mm；  3.6弯曲部弯曲角度：上≥210°，下≥180°,左/右≥160°；  3.7有效长度：≥1330mm；  3.8钳道内经：≥3.2mm；  3.9具有副送水功能；  3.10一触式接头设计，无需防水帽设计；  3.11操作手柄上具有遥控按键≥4个，至少可控制图像冻结、图像强调、图像大小切换、窄波光成像技术等功能；  3.12具有强力传导、镜身硬度可调功能。  **4.高清电子结肠镜**  4.1视野角度：≥170°，视野方向：直视；  4.2景深：2～100mm；  4.3具备近焦观察：无需放大也可近距离（2mm）近距离观察粘膜表面；  4.4最小可视距离：距先端部≤3mm；  4.5插入部外径：≤13.2mm；  4.6先端部外径：≤12.8mm；  4.7弯曲部弯曲角度：上/下≥180°,左/右≥160°；  4.8有效长度：≥1330mm；  4.9钳道内经：≥3.2mm；  4.10具有副送水功能；  4.11具有内镜信息记忆功能；  4.12具有激光、高频电兼容性；  4.13一触式接头设计，无需防水帽设计；  4.14操作手柄上具有遥控按键≥4个，至少可控制图像冻结、图像强调、图像大小切换、窄波光成像技术等功能；  4.15具有强力传导、智能弯曲、可变硬度功能。  **5.图像处理装置**  5.1支持UHDTV、HDTV、SDTV、数字信号输出，采用≥3840\*2160、1920\*1080线图片信息有效扫描线；保证输出高保真图像；  5.2信号输出：4K信号12G-SDI，3G-SDI；高清信号 HD-SDI；标清信号 SD-SDI；模拟信号输出：VBS 复合接口； |
| ▲ | 6 | **5.3具备≥4种特殊光观察模式；包括但不限于窄带光观察模式、双红外光观察模式、自体荧光观察模式、色调构造亮度同时输出观察模式；** |
| ▲ | 7 | **5.4具有窄波光成像功能，可凸现粘膜下毛细血管和粘膜表面腺管开口等结构，模拟染色效果；** |
|  | 8 | 5.5具有多种特殊光观察模式，实现消化道早癌精查，满足临床诊断不同需求。 |
| ▲ | 9 | **5.6 智能电子分光色彩强调技术，能清楚地观察到粘膜的细微结构形态变化，提高早期癌的观察及诊断。** |
|  | 10 | 5.7具有保持对比度成像技术：保持近端亮度同时提高远端暗处的亮度，提高远端的可视性；  5.8测光模式≥3种，包括平均、峰值、全自动；  5.9具有图像强调设定功能：电子强调内镜图像的细微形态或轮廓来提高图像锐度；  5.10具有电子放大功能，放大倍数：≥1.8倍 ；  5.11具有快速实时冻结功能；  5.12图像记录和回放；  5.13具备自动白平衡功能；  5.14具有患者数据录入功能；可录取≥50位患者信息；  5.15具有数据存储功能：可通过机器缓存存储或者便携存储工具存储图片； |
| ▲ | 11 | **5.16主机无需添加模块即可兼容电子胃、肠镜，经鼻内镜，超声电子支气管镜，电子支气管镜，电子小肠镜等多种电子内窥镜；** |
|  | 12 | 5.17 LED光源，≥5色LED灯泡,包括但不限于紫色、绿色、蓝色、琥珀色、红色；亮度无限接近中午日照。  **6.液晶监视器**  6.1尺寸：≥31英寸； |
| ▲ | 13 | **6.2分辨率：3840X2160，可达到4K清晰度；** |
|  | 14 | 6.3可视角度：≥178度/178度（水平/垂直）；  6.4颜色：10.7亿；  6.5亮度：450 cd/m2；  6.6屏幕宽高比：16:9；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图像处理装置 | 1 | 台 |  | | 2 | 液晶监视器 | 1 | 台 |  | | 3 | 高清电子胃镜 | 1 | 条 |  | | 4 | 高清电子胃镜（细径型） | 1 | 条 |  | | 5 | 高清电子胃镜（放大） | 1 | 条 |  | | 6 | 高清电子结肠镜 | 1 | 条 |  | | 7 | 高清电子结肠镜（治疗） | 1 | 条 |  | | 8 | 测漏器 | 1 | 条 |  | | 9 | 保养装置 | 1 | 台 |  | | 10 | 水泵 | 1 | 台 |  | | 11 | 气泵 | 1 | 台 |  | | 12 | 高清图文工作站 | 1 | 套 |  | | 13 | 台车 | 1 | 套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付款方式 | 第1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50%，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50%；。  第2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40%，设备全部到货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40%；。  第3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10%，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10%。。 |
|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 验收要求 | 1期：（1）所供设备和材料中标人必须免费送货上门和免费负责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中标货物交货后，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进行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按照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其他，1.投标人须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响应与承诺，对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做详细说明。 2.投标人须对项目实施方案响应与承诺，对项目实施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方面。 3.投标人须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响应与承诺，对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方面。 4.投标人须对售后服务方案响应与承诺，对售后服务方案做详细说明。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1 | 报价要求 | 报价金额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人工、保险、试运行、培训、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
|  | 2 | 质保期 | 主机提供3年免费保修期，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不得少于1年。 |
|  | 3 | 质保承诺 | 质保期内货物产生任何质量问题影响正常使用的，采购人可随时向供应商要求换货，经2次换货后仍不能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立即退还已收款项及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按本同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和采购人因此发生的全部损失）。 |
| ★ | 4 | 设备要求 | 中标人提供的设备验收日期与出厂日期间隔≤12个月。（须作响应或单独承诺加盖中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
|  | 5 | 交货要求 | （1）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出厂合格证书、厂家三证、出厂检测报告（如有）、厂家装箱清单，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2）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操作手册、保修手册、保修单据、随机附件、承诺书、工具和清单及其他相关资料等一并附于货物内交付给采购人，适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  | 6 | 包装要求 | （1）中标人所供设备应为制造商全新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2）中标人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全新、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远洋和内陆的长途运输。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
| ★ | 7 | 信息接口要求 | 本项目所有需要与计算机连接设备，须无条件向采购人开放端口（包括但不限于HL7网络协议），端口必须支持现软件系统国家标准与国际标准接口规范，提供所投仪器的数字接口及相应的文档，并确保可以接入医院信息系统；仪器安装时，需包括对采购人相关系统的对接，且系统对接时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提供中文技术文档、技术支持。本条要求作为项目验收的条件之一。医院内设备的对接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  | 8 | 培训 | （1）现场培训：中标人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基本掌握使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 （2）专门培训：供货方就设备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培训采购人3名技术人员，直到采购人受训人员全部掌握运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 （3）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 （4）培训人员、地点和时间：受训人员由采购人确定，培训地点和时间由双方商定。 |
|  | 9 | 售后服务及要求 | 1.保修期自设备整机安装调试正常运行，以医院的验收报告时间起算。（1）如进口产品投标，中标人须承诺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国内总代理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2）如国产产品投标，则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期承诺书（承诺对象需明确指向东莞市樟木头医院及本采购项目标的产品，售后服务期与投标文件响应时间一致，并由生产厂家和中标人共同加盖公章）。若无法按要求提供，视为放弃中标。（3）如涉及医院信息系统接入要求，需无条件开放设备信息端口且提供中文文档并无条件提供技术支持。（4）所有涉及的附件及配件质保期是否与主机一致，如不一致要注明保修时间。 2.保修期内的产品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任何质量问题，由产品公司负责保修，不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内所更换部件保证最低使用期限为6个月。 3.产品公司负责派遣专业工程师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免费为用户进行设备操作、日常维护、故障排除及修理等技术培训。对产品跟踪回访和维护，确保每年不低于6次上门维护和保养。 4.如发生质量问题，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用户投诉，5小时到达用户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 5.对设备的检测系统、数据库、系统软、硬件产品提供免费维护。 |
|  | 10 | 其他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2）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5）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6）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7）因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东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采购人与中标人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东莞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8）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货物供货、软件提供、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9）除采购人有明确规定外，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1拖7输液注射泵 | 台 | 4.00 | 130,000.00 | 5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体外循环设备 | 血液透析设备（双泵） | 台 | 2.00 | 240,000.00 | 4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体外循环设备 | 血液透析设备（单泵） | 台 | 3.00 | 150,000.00 | 4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 心肺复苏仪 | 台 | 1.00 | 183,500.00 | 183,5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 医用内窥镜 | 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 | 台 | 1.00 | 1,000,000.00 | 1,00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附表一：1拖7输液注射泵**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主要作用是能够精确控制通道的输液速度、输液量，并确保药物均匀分布，减少并发症，提高治疗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二）主要技术指标**  **1.采集系统：** |
| ▲ | 2 | **1.1输液信息采集系统以每2个通道为基本单位增减，可支持多通道，泵即插即用，与系统数据无缝连接** |
|  | 3 | 1.2输液信息采集系统只需一根电源线，可为站内输液泵/注射泵模块集中供电  1.3输液信息采集系统任意输注模块之间具备联机功能，满足医院的连续输液功能需求；  **2.注射泵：** |
| ▲ | 4 | **2.1注射精度≤±2%，机械精度≤±0.5%** |
|  | 5 | 2.2速率范围：0.01-2300ml/h, 最小步进0.01ml/h  2.3预置输液总量范围需可覆盖：0.01-9999.99ml  2.4快进流速范围需可覆盖：0.01-23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2.5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2.6支持注射器需包含以下规格：1ml、2ml、3ml、5ml、10ml、20ml、30ml、50/60ml；  2.7注射器安装后，推拉盒可自动定位并固定注射器尾夹  2.8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注射泵上添加注射器品牌名称  2.9 8种注射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微量模式和间断给药模式；具备联机功能  2.10 彩色显示屏≥3.5英寸，电容触摸屏技术，支持上下左右滑动操作  2.11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2.12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2.13支持药物库，可储存不少于5000种药物信息 |
| ▲ | 6 | **2.14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10种以上颜色** |
|  | 7 | 2.15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2.16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
| ▲ | 8 | **2.17压力报警阈值至少15档可调，最低50mmHg** |
|  | 9 | 2.18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
| ▲ | 10 | **2.19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
|  | 11 | **3.输液泵：**  3.1支持输血功能，并提供证明文件  3.2支持临床常用输血管路，无需专用输血管路  3.3支持输肠内营养液输液功能，并提供证明文件  3.4输液精度≤±5%  3.5预置输液总量范围需可覆盖：0.1-9999.99ml  3.6快进流速范围需可覆盖：0.1-23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3.7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3.8全自动止液夹，安装或取出输液管时，无需任何操作，止液夹可自动关闭或打开  3.9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输液泵添加输液器品牌名称  3.10 9种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微量模式、点滴模式、和间断给药模式；具备联机功能  3.11不小于3.5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支持上下左右滑动操作  3.12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3.13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3.14支持药物库，可储存≥5000种药物信息。  3.15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10种以上颜色  3.16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3.17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3.18压力报警阈值至少15档可调，最低50mmHg  3.19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3.20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3.21具备双压力传感器，可检测管路上下端的压力变化  3.22具备双超声气泡检测技术，双重保障，防止气泡漏检漏报问题 |
| ▲ | 12 | **3.23具备单个气泡和累积气泡报警功能，支持最小15μL的单个气泡报警** |
|  | 13 | 3.24无需滴数传感器，泵可自动识别空瓶状态并报警  3.25信息储存：可存储≥3500条的历史记录  3.26电池工作时间≥5小时@25ml/h  3.27防异物及进液等级IP33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输液信息采集系统主机 | 1 | 套 | 7槽位 | | 2 | 注射泵主机 | 5 | 台 |  | | 3 | 输液泵主机 | 2 | 台 | 含输液输血肠内营养 | | 4 | 电源线 | 1 | 根 |  | | 5 | 固定夹 | 1 | 套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血液透析设备（双泵）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适用于急性或慢性肾功能不全患者的血液透析治疗。血液透析滤过（ONLINEHDF）是一种高效率的联机对血管内皮细胞起到保护作用的先进血液透析治疗模式，能够通过对多种因素的有利影响改善患者的治疗结果。最近的研究指出，与普通血液透析治疗比较，ONLINEHDF治疗显著的降低ESRD病人的死亡风险。尤其使用大量无菌置换液的ONLINEHDF不仅能够生理性地有效消除广泛的小、中、大分子尿毒症毒素，而且还可以改善患者预后和生活质量  **（二）主要技术指标：**  1.15英寸以上，可270度旋转的彩色液晶显示屏，中文操作系统，带报警、警告、提示三色信号灯。  2.具备6种钠曲线，实现个体化透析治疗。  3.具备6种可调超滤曲线，实现个体化透析治疗配方。 |
| ▲ | 2 | **4.采用双容量平衡腔四腔室超滤控制系统，控制系统可靠准确。平衡腔需有周期性的压力密闭平衡测试，保证超滤精准和治疗安全。** |
|  | 3 | 5.透析液温度控制在34-39℃，可实时监测及可调，并有超温保护，透析液压力范围-420～+420 mmHg。 |
| ▲ | 4 | **6.消毒方式采用化学消毒、热消毒。** |
|  | 5 | 7.为安全起见，使用碳酸氢盐透析后，不得立即用大于25%的柠檬酸进行脱钙处理。  8.可设定自动开、关机时间，自动预冲及选择自动消毒程序。  9.具有四个以上专用CPU控制，增加机器安全性。  10.有内置维修和故障诊断软件。  11.数字化信息网络接口，可直接联网远程诊断和维修。 |
| ▲ | 6 | **12.标配实时透析尿素氮清除率监测装置（实时Kt/V），该装置可实时测量并图形显示清除率K值、Kt/V值和血浆钠值，保证透析充分性,无需任何耗材及血样，非紫外线照射。** |
|  | 7 | 13.标配碳酸氢钠干粉(支架)与B液吸管，A、B液吸管能整合消毒，无需清洗棒等其他额外消耗品。 |
| ▲ | 8 | **14.配备紧急按钮，发生低血压时，可自动终止超滤，自动测血压，自动追加置换液，自动减少有效血流量到100ml/min。** |
|  | 9 | 15.标配透析液滤过装置，并配备原装防尘保护罩，能进行至少11 次次氯酸钠消毒，有效去除水路中的脂质和蛋白沉积。 |
| ▲ | 10 | **16.自动的管路扭结和凝血报警告；治疗开始后自动监测体外循环管路各接口和透析液接口连接正确无泄漏。** |
|  | 11 | 17.直接的引导式的使用者界面，根据从准备到回血和消毒的工作流程来排布触屏，（按时间顺序排序），发生提示或报警时在线辅助、指导功能。  18.可根据实际的血流量，自动设定并根据跨膜压的变化调整置换液速率。  19.可根据实际的血流量，自动调节透析液流量。  20.准备结束和回血时，透析液流量自动调整到100ml/min，节约透析液。  21.自动连接测试功能：保证体外循环、肝素注射器、透析液系统连接正确。  22.多个漏液传感器系统：体外循环或机器内部有泄漏时自动报警，保证治疗安全性。  23.HD；前或后稀释HDF，前或后稀释HF五种治疗模式可随时灵活转换。  24.配有用户卡和病人卡，便于中心责任分级管理。  25.标配在线血压监测组件，可间隔性测量血压，也可持续性监测血压，显示范围为收缩压：30mmHg ～ 280 mmHg 舒张压：10mmHg ～ 240 mmHg 平均动脉压： 20mmHg ～ 255 mmHg  26.可模块升级，可加装多个选配件，如血温监测仪。  27.透析液配制为容积式连续配制方式（非电导式反馈），能使用多种不同透析液配方。  28.气泡监测器：对于血液管路的超声波传导测量、附加液面水平和光学监测器。  29.具备CE和NMPA证书。 |
| ▲ | 12 | **30.血泵：血泵速度：30～600ml/min（8/12mm），血泵压力范围0 ～ 1000 mmHg。** |
|  | 13 | 31.肝素泵0.5-10ml/h可选用多种尺寸的注射器，可设关泵时间.  32.静脉压力监测范围-100mmHg～+500mmHg,精确度±7mmHg，分辨度5mmHg±1mmHg；  33.动脉压力监测范围-300mmHg～+300Hg, 精确度±7mmHg,分辨度5mmHg±1mmHg  34.跨膜压监测范围-100～+400mmHg，分辨度5mmHg±1mmHg；有跨膜压自动跟踪报警功能。  35.超滤速率为0～4000ml/h 连续可调，可显示超滤目标，超滤时间，超滤速率，超滤量，精度±1%；可实现零超滤。  36.透析液流量0--1000ml/min，调整梯度100 ml/min，透析液压力范围-750～+750 mmHg，钠浓度范围：125～151mmol/L可调。可根据实际的血流量，自动调节透析液流量。  37.电源：电压220V±10% 50Hz连续工作，能抗电磁冲击、电磁干扰。  38.随机设置内置不间断电源，断电时自动切换并可维持血泵正常运转及监测显示所有治疗数据工作≥15分钟。 |
| ▲ | 14 | **39.置换液生成系统：联机式自产置换液，置换量为1.5—36升/小时（25-600ml/min），精度为10%，置换液与有效血流量自动匹配，使用小于等于2支透析液过滤器。** |
|  | 15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彩屏 | 1 | 个 |  | | 2 | 血泵 | 1 | 个 |  | | 3 | 置换液泵 | 1 | 个 |  | | 4 | 肝素泵 | 1 | 个 |  | | 5 | 支架杆 | 1 | 个 |  | | 6 | 消毒液吸管 | 1 | 个 |  | | 7 | 警示灯 | 1 | 个 |  | | 8 | 透析器夹 | 1 | 个 |  | | 9 | 供排水管 | 1 | 套 |  | | 10 | 挂钩 | 1 | 个 |  | | 11 | 透析液安全过滤器 | 2 | 个 |  | | 12 | 滤器盖子 | 2 | 个 |  | | 13 | 后备电池 | 1 | 组 |  | | 14 | 血压计袖套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血液透析设备（单泵）**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适用于对慢性肾功能衰竭患者进行血液透析治疗。血液透析(Hemodialysis)，简称血透，通俗的说法也称之为人工肾、洗肾，是血液净化技术的一种。其利用半透膜原理，通过弥散、对流、超滤对人体内各种有害以及多余的代谢废物和过多的水分、电解质移出体外，达到净化血液的目的，并纠正患者体内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  适应症：尿毒症、可逆性的慢性肾功能衰竭、肾移植前准备、肾移植后急性排斥导致的急性肾功能衰竭，或慢性排斥，移植肾失去功能时、其他:如部分药物中毒，高钙血症，代谢性碱中毒，溶血时游离血红蛋白>80mg/L等。  **（二）主要技术指标**  1.带有10英寸以上彩色液晶显示器，可清晰显示治疗数据和曲线图形，中文操作系统，具有三色信号灯。 |
| ▲ | 2 | **2.标配碳酸氢钠干粉装置，A、B液吸管可以整合消毒，不需要清洗棒等其他额外的消耗品。** |
|  | 3 | 3.采用双容量平衡腔四腔室超滤控制系统，控制系统准确可靠。  4.平衡腔需有周期性的压力密闭平衡测试，在治疗过程中每个小时进行3-4次测试，保证超滤的精准和治疗的安全。  5.有6种以上曲线，包含钠曲线及超滤曲线，可单独使用或者联合使用。  6.具备自动开、关机功能。具备开机自检功能，保证机器的正常运转和安全。 |
| ▲ | 4 | **7.血泵管内径应2-10mm可调，兼容市场上的血路管，保证血流量精准。** |
|  | 5 | 8.消毒方式采用化学消毒、热消毒。热消毒为消毒脱钙一体化设计，一次按键，完成一体化消毒脱钙程序，中间无需任何操作，时间不超过30分钟。  9.标配手动调节静脉壶液位下降功能  10.空气探测器利用超声传导，静脉壶支架中有光学探测器，双重监测，确保安全。 |
| ▲ | 6 | **11.具备透析液自动变流功能，流速可为0，300-800ml/min每100ml/min自动调整。** |
|  | 7 | 12.标配透析液滤过装置，并配备防尘保护罩。 |
| ▲ | 8 | **13.透析液配制为容积式连续配制方式(非电导式反馈)，能使用多种不同透析液配方。** |
|  | 9 | 14.漏血检测功能：绿光侦测、红外线补偿双重监测系统。血流速200–400 ml/min （经漏血监测器流速）时，单个气泡的报警限设置为 0.25。  15.标配实时透析尿素氮清除率监测装置（实时Kt/V），该装置可实时测量并图形显示清除率K值、Kt/V值和血浆钠值，保证透析充分性,无需任何耗材及血样，非紫外线照射。  16.标配在线血压监测组件，可间隔性测量血压，也可持续性监测血压，显示范围为收缩压：30mmHg～280 mmHg 舒张压：10mmHg～240 mmHg 平均动脉压：20mmHg～ 255 mmHg  17.治疗过程中，除了显示泵速，还能显示有效血流量，便于医护人员评估患者内瘘状况。  18.机器断电后，可自动切换到后备电源且使用不低于15分钟，不需医护人员手动操作，且能正常监测和显示所有治疗数据。  19.标配网络端口，方便与信息化系统连接。  20.配有用户卡和病人卡，便于中心责任分级管理。  21.进水、排水管采用不透光管子； |
| ▲ | 10 | **22.血泵速度：15～600ml/min（8/12mm），血泵压力范围0 到 +1000 mmHg。** |
|  | 11 | 23.透析液温度35～39℃，并可随时调整，精度±0.5℃，透析液压力范围-750～+750 mmHg，钠浓度范围125～150mmol/L可调。 |
| ▲ | 12 | **24.超滤目标：10ml-9,990ml可调;以10ml为增量可调，超滤速率0-4000ml/h。** |
|  | 13 | 25.静脉压监测：-60～+520 mmHg,精度±10 mmHg，分辨率20 mmHg±1mmHg  26.动脉压监测：-300～+280 mmHg,精度±10 mmHg，分辨率20 mmHg±1mmHg  27.跨膜压监测：-60～+520 mmHg,分辨率20 mmHg±1mmHg  28.进水压：1.5 ～ 6.0 bar，进水温度：5-30℃  29.透析液电导度范围：12.8～15.7mS/cm(25℃)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高分辨率彩屏 | 1 | 个 |  | | 2 | 血泵 | 1 | 个 |  | | 3 | 肝素泵 | 1 | 个 |  | | 4 | 静脉壶支架及阻流夹 | 1 | 个 |  | | 5 | 透析器夹子 | 1 | 个 |  | | 6 | 进水/出水管 | 1 | 个 |  | | 7 | 消毒液吸管 | 1 | 个 |  | | 8 | 消毒液支架 | 1 | 个 |  | | 9 | 输液支架 | 1 | 个 |  | | 10 | 超净滤器支架 | 1 | 个 |  | | 11 | 干粉桶支架 | 1 | 个 |  | | 12 | 备用电池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心肺复苏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适用于对急性循环功能停止的成年患者实施急救时进行胸外按压。并能对按压质量进行监控、回顾，符合医政司24年最新的急诊质量控制目标的高质量心肺复苏实时和监控的要求。  **（二）主要技术指标**  1、便携式电动胸腔按压机，适合院内院外心肺复苏急救。  2、结构及组成：主机、锂电池、电源适配器、固定绷带、按压头保护套、按压智能终端，可选配主机数据导出线和电池充电器（均需包含在医疗器械注册证的结构和组成内）。  3、按压频率：在100至 120 次/分钟范围内，误差：<±2次/分钟。  4、按压深度：在50-60mm范围内，误差：≤±2mm。  5、按压释放比: 50%±5%。 |
| ▲ | 2 | **6、最大工作倾斜度：≥45°；工作状态下，主机倾斜度不大于最大工作倾斜度时，仍应能够正常工作，按压头按压位置无明显改变，按压深度误差：≤±2mm、按压频率误差：<±2次/分钟（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
|  | 3 | 7、电池最大运行时间：新电池充满电的情况下，电池可以连续运行的时间≥60分钟。  8、主机具有电池电量指示灯，无需开机，即可直观检查电池电量。  9、电量指示灯橙色闪烁警示低电量后，可连续工作时间≥10分钟。  10、电池低电量后，可使用外部电源工作并给电池充电，电源适配器支持热插拔，无需中断按压。 |
| ▲ | 4 | **11、锂电池具有电量指示灯和电量检查按键，从主机取下电池，可检查电池当前的电量状态（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
|  | 5 | 12、配置按压智能终端，显示实时按压数据，支持热插拔（带电插拔），满足心肺复苏质量监测率的要求。 |
| ▲ | 6 | **13、按压智能终端能显示实时按压深度和按压频率，可通过WIFI导出主机传输的数据（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
| ▲ | 7 | **14、按压智能终端能显示累计急救时间、按压时间、暂停时间和使用胸腔按压机全程的按压指数CCF值（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
|  | 8 | 15、网络类型：RS232、蓝牙和WiFi。  16、主机可与平板电脑建立蓝牙连接，平板电脑能接收并显示按压数据（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17、固定绷带强度：固定绷带在承受≥250N 拉力的情况下，不会断裂脱落影响使用。  18、固定绷带粘扣强度：绷带连接粘扣能承受的最大纵向拉力≥50N（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19、安全标准：满足GB9706.1-2020《医用电气设备 第1部分 基本安全和基本性能的通用要求》。  20、电磁兼容：满足YY 9706.102-2021《医用电气设备 第 1-2 部分 安全通用要求并列标准 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的要求。  21、防电击类型分类：II 类外部电源供电的设备，具有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设计，无需专用接地线，满足紧急医疗服务环境中或移动的救护车内无地线环境使用；同时具备内部电源的供电设备。  22、防电击的程度分类：CF 型，应用部分可与患者心脏直接接触的使用。  23、主机重量：≤3.2Kg。 |
| ▲ | 9 | **24、按压技术：3D按压，主机两侧绷带挂钩宽度：≤195mm，确保按压期胸腔双侧向内收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主机结构尺寸声明文件）。** |
|  | 10 | 25、主机两侧绷带挂钩离主机底座高度：≥30mm，确保按压期按压动能可实时传至胸腔背部两侧并向内收缩，实现胸周全收缩效果，同时降低按压期主机的晃动（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主机结构尺寸声明文件）。  26、最低工作温度：≤-5℃，满足寒冬野外急救需求。  27、最高工作温度：≥ +45℃，满足炎夏野外急救需求（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28、最高工作相对湿度：≥93%，无冷凝，满足潮湿天气环境下的急救需求（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复印件证明资料）。  29、使用寿命：≥8年。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胸腔按压机主机 | 1 | 台 |  | | 2 | 锂电池 | 1 | 块 |  | | 3 | 电源适配器（含电源线） | 1 | 套 |  | | 4 | 固定绷带（含调节扣） | 3 | 付 |  | | 5 | 按压头护套 | 2 | 个 |  | | 6 | 按压智能终端及数据导出线 | 1 | 套 |  | | 7 | 心肺复苏数据管理软件 | 1 | 张 |  | | 8 | 便携包 | 1 | 个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五：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功能要求**  适用于医院骨科开展各类关节镜手术 |
| ▲ | 2 | **1.无需添加模块即可兼容镜头、动力刨削系统、关节镜手术器械等。** |
|  | 3 | **（二）主要技术指标：**  **1.关节镜：**  1.1关节镜外径：≥4.0mm，30°柱状广角镜，视场角≥105°，可高温高压消毒；配备≥6.0mm双阀可旋转高流量诊断套管，≥4mm关节镜用穿戳器，2.7mm腕关节镜。  1.2蓝宝石物镜，高硬度，抗划伤、划痕  1.3关节镜具备可变焦功能。  1.4玻璃—金属焊接工艺，密封，防雾，可高温高压消毒  1.5镜面具有防眩防雾处理，可使手术视野时刻保持清晰。  1.6可用于多种关节手术使用。  1.7有效景深范围：1-50mm。  **2．刨削动力系统：**  2.1具有大液晶屏彩色界面动态呈现设备状态，与摄像系统同品牌。  2.2具备双模式设计，可提供转数调节和级数调节两种模式。 |
| ▲ | 4 | **2.3刨削手柄转速范围：100-10000rpm，手柄功率：≥90W，手柄扭力：≥32 OZ-in。** |
|  | 5 | 2.4手柄重量≤230g  2.5脚踏控制板：≥4个独立工作按钮，至少具备：正转、反转、往复转、安全窗锁按钮。  2.6同一主机可驱动刨削手柄、骨钻、摆锯等动力工具，能提供手控刨削手柄和非手控刨削手柄以及小关节专用小刨削手柄。  2.7具有双面镀银的刨刀头。  2.8具备刨刀头自动识别功能及转速记忆功能，可有效的防止误操作并缩短手术时间。 |
| ▲ | 6 | **2.9具备刨刀头切割窗锁定功能** |
|  | 7 | 2.10具备故障自诊断功能，能根据故障情况给出对应代码，方便维修处理。  2.11具备无极变速脚踏，可根据手术需要自由调节手柄转速。  2.12配备刨削手柄，手柄设计符合人体工学和力学标准，提供更佳持握舒适度。  2.13可根据手术要求提供常规关节刀头、小关节刀头等专业刨削刀头型号≥100个。  **3.手术工具**  3.1所有工具均为无钉销不可拆卸设计。  3.2使用455或以上精钢制作  3.3具有≥4种握持方式的手动器械可选择，包括：人体工程学手柄，环状手柄，锁扣手柄和雪茄柄等 |
| ▲ | 8 | **3.4无需增加任何模块摄像系统、镜头、动力刨削系统、等离子手术系统、关节镜手术手动器械等即可兼容。** |
|  | 9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动力系统 | 动力系统控制主机 | 1 | 台 |  | | 2 | 动力刨削手柄 | 1 | 个 |  | | 3 | 消毒盒 | 1 | 个 |  | | 4 | 内齿刨刀 | 6 | 个 |  | | 5 | 双齿刨刀 | 6 | 个 |  | | 6 | 切骨刨刀 | 3 | 个 |  | | 7 | 卵圆形刨刀 | 3 | 个 |  | | 8 | 关节镜 | 可高温高压消毒关节镜4mm X 30' | 1 | 个 |  | | 9 | 6mm双阀、可旋转套管 | 1 | 个 |  | | 10 | 钝穿刺锥 | 1 | 个 |  | | 11 | 2.7mm关节镜 | 1 | 个 |  | | 12 | 2.9mm套管 | 1 | 个 |  | | 13 | 2.9mm闭孔器 | 1 | 个 |  | | 14 | 基础手术蓝钳工具 | 探针 | 1 | 把 |  | | 15 | 左弯45度鸭嘴篮钳 | 1 | 把 |  | | 16 | 右弯45度鸭嘴篮钳 | 1 | 把 |  | | 17 | 卵圆直篮钳 | 1 | 把 |  | | 18 | 90度半月板锉 | 1 | 把 |  | | 19 | 游离体抓钳 | 1 | 把 |  | | 20 | 前后交叉韧带工具 | 成角导向器 | 1 | 把 |  | | 21 | ACL尖端瞄准器 | 1 | 把 |  | | 22 | 钻头导向手柄 | 1 | 把 |  | | 23 | 股骨瞄准器通用手柄 | 1 | 把 |  | | 24 | 偏心股骨瞄准器6mm | 1 | 把 |  | | 25 | 偏心股骨瞄准器5mm | 1 | 把 |  | | 26 | 后叉5mm股骨导向针 | 1 | 把 |  | | 27 | 后叉保护器 | 1 | 把 |  | | 28 | 测深器 | 1 | 把 |  | | 29 | 4.5mm股骨钻头 | 1 | 把 |  | | 30 | 6mm股骨钻头 | 1 | 把 |  | | 31 | 7mm股骨钻头 | 1 | 把 |  | | 32 | 8mm股骨钻头 | 1 | 把 |  | | 33 | 9mm股骨钻头 | 1 | 把 |  | | 34 | 6mm胫骨钻头 | 1 | 把 |  | | 35 | 7mm胫骨钻头 | 1 | 把 |  | | 36 | 8mm胫骨钻头 | 1 | 把 |  | | 37 | 9mm胫骨钻头 | 1 | 把 |  | | 38 | 闭口取腱器 | 1 | 把 |  | | 39 | 6mm肌腱量筒 | 1 | 把 |  | | 40 | 7mm肌腱量筒 | 1 | 把 |  | | 41 | 8mm肌腱量筒 | 1 | 把 |  | | 42 | 9mm肌腱量筒 | 1 | 把 |  | | 43 | 抓线器 | 1 | 把 |  | | 44 | 带孔长导针（约2.7mm） | 1 | 根 |  | | 45 | 胫骨导针（约2.4mm） | 1 | 根 |  | | 46 | 半月板缝合枪 | 1 | 把 |  | | 47 | 半月板缝合针 | 5 | 个 |  | | 48 | 肩关节手术器械 | 组织抓钳（带锁止组织抓钳） | 1 | 把 |  | | 49 | 组织/缝线抓钳 | 1 | 把 |  | | 50 | 缝线抓钳 | 1 | 把 |  | | 51 | 直A-P抓钳 | 1 | 把 |  | | 52 | 滑动缝线剪切器 | 1 | 把 |  | | 53 | 缝线拉钩 | 1 | 把 |  | | 54 | 全圈推结器 | 1 | 把 |  | | 55 | 带刻度探针 | 1 | 把 |  | | 56 | 交换棒 | 1 | 把 |  | | 57 | 铲刀 | 1 | 把 |  | | 58 | 锉刀 | 1 | 把 |  | | 59 | Bankart锉 | 1 | 把 |  | | 60 | 肩关节过线器30度左弯 | 1 | 把 |  | | 61 | 肩关节过线器30度右弯 | 1 | 把 |  | | 62 | 肩关节过线器90度左弯 | 1 | 把 |  | | 63 | 肩关节过线器90度右弯 | 1 | 把 |  | | 64 | 肩关节牵引架 | 1 | 个 |  | | 65 | 肩袖缝合枪 | 1 | 把 |  | | 66 | 过线枪枪蕊 | 10 | 条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东莞市樟木头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4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采购包2：总价  采购包3：总价  采购包4：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2：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3：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4：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 无  开户账号： 无  开户银行： 无  支票提交方式： 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2家  采购包2：2家  采购包3：2家  采购包4：2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采购包2：1家  采购包3：1家  采购包4：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采购包3：3家  采购包4：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每包组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该中标服务费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2003（857）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 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收取。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1.温馨提示，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远程开标期间遇到任何问题（如无法解密或无法签章等），请立即拨打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2.行业划分标准，根据《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其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3：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4：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袁小姐

电话：0769-22241602

传真：/

邮箱：dgzyzb@163.com

地址：东莞市莞城街道旗峰路莞城段万科中天大厦1栋906室

邮编：523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东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99号行政办事中心主楼12楼28室

电 话：0769-22831025、0769-22830161

邮 编：5230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5%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15%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5%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15%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5%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15%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5%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15%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附件《资格条件承诺函》。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依据财库〔2022〕3号文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特定资格条件 | 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 9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附件《资格条件承诺函》。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依据财库〔2022〕3号文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特定资格条件 | 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 9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附件《资格条件承诺函》。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依据财库〔2022〕3号文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特定资格条件 | 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 9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附件《资格条件承诺函》。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依据财库〔2022〕3号文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特定资格条件 | 1.投标人为经营企业的，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经营范围）；2.投标人为生产厂商的，从事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厂商，应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备相应生产范围）；投标货物若属于中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范围内的，则应取得有效期内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 9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转发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东财〔2019〕89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情况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2 | 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3 | ★号条款响应情况 |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
| 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5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6 |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方案唯一性 |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或者投标方案是唯一的，未超出预算金额￥1,767,000.00 元； |
| 7 | 其他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情况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2 | 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3 | ★号条款响应情况 |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
| 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5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6 |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方案唯一性 |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或者投标方案是唯一的，未超出预算金额￥4,900,000.00元； |
| 7 | 其他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情况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2 | 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3 | ★号条款响应情况 |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
| 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5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6 |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方案唯一性 |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或者投标方案是唯一的，未超出预算金额￥3,760,000.00元； |
| 7 | 其他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情况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2 | 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3 | ★号条款响应情况 |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
| 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5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6 |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方案唯一性 |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或者投标方案是唯一的，未超出预算金额￥2,633,500.00 元； |
| 7 | 其他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3D工作站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重要评分条款响应 (20.0分) | 所投产品技术标准条款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及要求，每提供一项带“▲”条款得1分，满分为20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得0分）①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②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说明书或官网截图及链接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③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均视为未响应。 |
| 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 (10.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综合性能及设备的临床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优：设备设计科学合理、配置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好，临床使用情况好，得10分。 良：设备设计较合理、配置较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较好，得6分。 中：设备设计及配置一般，材质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一般，得3分。 差：设备设计及配置差，材质差，实用性、耐用性差，临床使用情况差，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10.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进行评审： 优：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详细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优于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具体详细的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系统科学、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10分； 良：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6分； 中：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进度计划安排不完整，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得3分； 差：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或步骤，但验收方案、验收流程不具体不合理，进度计划安排不合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 (10.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优于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科学合理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系统科学、培训计划安排合理得当，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10分； 良：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合理基本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科学较为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6分； 中：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完整，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完整，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不完整的得3分； 差：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合理不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没有作出质保期保证承诺或没有提供本项方案的得0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10.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优：售后服务计划清晰明确、详细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详细具体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严谨、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10分； 良：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基本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6分； 中：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完整，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欠缺，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的，得3分； 差：售后服务计划明确，但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不完善、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不合理，对设备故障维修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合理不可行、应急措施不合理不可行，售后服务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业绩情况 (8.0分) | 投标人承接医疗设备采购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得2分，满分8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得0分）。 |
| 服务便利性 (2.0分) | 根据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服务响应时间进行评审： 优：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含2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2分； 良：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2小时，4小时内（含4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1分； 中：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4小时，5小时内（含5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0.5分； （注：须提供服务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超出5小时得0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采购包2(心脏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重要评分条款响应 (20.0分) | 所投产品技术标准条款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及要求，每提供一项带“▲”条款得0.5分，满分为20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得0分）①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②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说明书或官网截图及链接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③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均视为未响应。 |
| 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 (10.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综合性能及设备的临床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优：设备设计科学合理、配置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好，临床使用情况好，得10分。 良：设备设计较合理、配置较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较好，得6分。 中：设备设计及配置一般，材质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一般，得3分。 差：设备设计及配置差，材质差，实用性、耐用性差，临床使用情况差，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10.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进行评审： 优：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详细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优于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具体详细的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系统科学、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10分； 良：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6分； 中：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进度计划安排不完整，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得3分； 差：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或步骤，但验收方案、验收流程不具体不合理，进度计划安排不合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 (10.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优于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科学合理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系统科学、培训计划安排合理得当，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10分； 良：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合理基本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科学较为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6分； 中：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完整，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完整，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不完整的得3分； 差：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合理不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没有作出质保期保证承诺或没有提供本项方案的得0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10.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优：售后服务计划清晰明确、详细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详细具体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严谨、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10分； 良：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基本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6分； 中：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完整，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欠缺，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的，得3分； 差：售后服务计划明确，但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不完善、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不合理，对设备故障维修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合理不可行、应急措施不合理不可行，售后服务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业绩情况 (8.0分) | 投标人承接医疗设备采购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得2分，满分8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得0分）。 |
| 服务便利性 (2.0分) | 根据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服务响应时间进行评审： 优：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含2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2分； 良：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2小时，4小时内（含4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1分； 中：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4小时，5小时内（含5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0.5分； （注：须提供服务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超出5小时得0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采购包3(胃肠内窥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重要评分条款响应 (23.0分) | 所投产品技术标准条款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及要求，每提供一项带“▲”条款得1分，满分为23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得0分）①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②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说明书或官网截图及链接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③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均视为未响应。 |
| 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 (11.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综合性能及设备的临床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优：设备设计科学合理、配置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好，临床使用情况好，得11分。 良：设备设计较合理、配置较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较好，得7分。 中：设备设计及配置一般，材质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一般，得4分。 差：设备设计及配置差，材质差，实用性、耐用性差，临床使用情况差，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10.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进行评审： 优：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详细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优于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具体详细的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系统科学、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10分； 良：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6分； 中：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进度计划安排不完整，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得3分； 差：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或步骤，但验收方案、验收流程不具体不合理，进度计划安排不合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 (8.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优于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科学合理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系统科学、培训计划安排合理得当，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8分； 良：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合理基本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科学较为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5分； 中：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完整，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完整，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不完整的得3分； 差：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合理不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没有作出质保期保证承诺或没有提供本项方案的得0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8.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优：售后服务计划清晰明确、详细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详细具体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严谨、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8分； 良：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基本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5分； 中：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完整，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欠缺，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的，得3分； 差：售后服务计划明确，但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不完善、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不合理，对设备故障维修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合理不可行、应急措施不合理不可行，售后服务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业绩情况 (8.0分) | 投标人承接医疗设备采购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得2分，满分8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得0分）。 |
| 服务便利性 (2.0分) | 根据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服务响应时间进行评审： 优：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含2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2分； 良：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2小时，4小时内（含4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1分； 中：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4小时，5小时内（含5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0.5分； （注：须提供服务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超出5小时得0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采购包4(4K超高清关节镜系统等医疗设备):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重要评分条款响应 (28.0分) | 所投产品技术标准条款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及要求，每提供一项带“▲”条款得1分，满分为28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得0分）①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②对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条款，用户需求书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说明书或官网截图及链接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③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均视为未响应。 |
| 产品性能及产品临床使用情况 (10.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综合性能及设备的临床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优：设备设计科学合理、配置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好，临床使用情况好，得10分。 良：设备设计较合理、配置较齐全，材质可靠，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较好，得6分。 中：设备设计及配置一般，材质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临床使用情况一般，得3分。 差：设备设计及配置差，材质差，实用性、耐用性差，临床使用情况差，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8.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和细则等）进行评审： 优：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详细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优于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具体详细的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系统科学、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8分； 良：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有根据用户需求编制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安排，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5分； 中：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和步骤，验收方案基本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流程，进度计划安排不完整，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得3分； 差：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方案有明确的计划或步骤，但验收方案、验收流程不具体不合理，进度计划安排不合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质保期保证、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 (7.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作出的质保期保证承诺，以及提供的维护保养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等内容)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内容)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优于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科学合理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系统科学、培训计划安排合理得当，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7分； 良：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维护保养方案详细具体、维护保养方式方法合理基本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科学较为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4分； 中：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完整，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完整，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不完整的得2分； 差：对设备质保期作出的保证承诺满足用户需求，但维护保养方案、维护保养方式方法不合理不可行，对项目服务团队技术人员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安排不合理，维护保养方案及技术人员培训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没有作出质保期保证承诺或没有提供本项方案的得0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7.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优：售后服务计划清晰明确、详细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详细具体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严谨、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用户需求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得7分； 良：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具体，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针对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应急预案考虑深入、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基本可行，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均具备的，得4分； 中：售后服务计划明确，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足、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较为合理，设备故障维修有相应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完整，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欠缺，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不完整的，得2分； 差：售后服务计划明确，但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不完善、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不合理，对设备故障维修的应对措施及解决方案不合理不可行、应急措施不合理不可行，售后服务方案部分内容有缺漏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业绩情况 (8.0分) | 投标人承接医疗设备采购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得2分，满分8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得0分）。 |
| 服务便利性 (2.0分) | 根据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服务响应时间进行评审： 优：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含2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2分； 良：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2小时，4小时内（含4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1分； 中：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出4小时，5小时内（含5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得0.5分； （注：须提供服务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超出5小时得0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4：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乙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书**

甲方：**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乙方：

受甲方委托，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对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编号为 ）进行采购，于 年 月 日通过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 为采购包（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采购 等医疗设备事宜达成以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合同项目**

1、项目名称：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2、项目编号：

3、采购包：

**第二条合同组成**

合同文件组成内容包括：本合同书、中标（成交）通知书、配置清单等。

**第三条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注册证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质保期**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合计总金额：￥ \*\*\*\*\*元；大写：\*万\*仟\*佰\*元整 | | | | | | | | | |

**第四条价格**

1、合同总价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卸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保险费、各种税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万 仟 佰 元整（¥ .00）。

3、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第五条供货期及地点**

1、供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2、供货地点： 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或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

（1）1期：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50%；

（2）2期：设备全部到货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金额的40%；

（3）3期：设备全部使用运行15天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金额10%。

2、合同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验收合格后，凭①乙方开具的正式合法有效的发票，如因提供的发票不合法或者无效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提供发票方负责；②货物验收清单（需加盖乙方公章）。

**第七条货物质量要求**

1.所供货物必须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供货期内供应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负责退换，并承担上述情况产生的一切费用。

4.所有产品的质量标准必须按国家现行的规范以及甲方要求的相关规定。乙方所供应的产品质量不低于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质量相关要求，否则为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退货，并拒付货款；如发生上述情况，甲方不承担此发生的任何费用，并保留对其造成的损失的追索权利。

5.产品质量指标须根据国家相关部门新颁发的有关文件规定进行调整。甲方有权对产品质量进行抽查。

**第八条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设备材料的包装需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2、乙方负责将设备材料运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各种设备需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安装与调试要求**

1、所供设备和材料乙方需送货上门和负责安装调试。

2、乙方需依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需齐全。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第十条验收要求**

1、乙方在发货前，对货品的外观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和全面的检验。

2、货物验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采购文件承诺的有关规定，由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应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3、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或合同约定之情形者，甲方有权要求供应商退换，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如果合同货物运输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货物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培训要求**

1、培训：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2、现场培训：乙方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至少一周)直至甲方基本掌握使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

3、专门培训：乙方就设备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培训甲方3名技术人员，直到甲方受训人员全部掌握运用操作、维护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

4、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

5、培训人员、地点和时间：受训人员由甲方确定，培训地点和时间由双方商定。

**第十二条质保期、售后服务要求**

1、货物保修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详见第三条货物内容）。

2、质保期内乙方对所完成项目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满后可同时提供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3、质保期内，如货物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影响产品正常运转的故障负责，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服务由乙方上门进行，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5、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5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提供同质量的货物予甲方临时使用

6、仪器的安装、调试：由厂家工程师负责，到医院现场安装、调试，培训,拆除的包装负责清理。

7、乙方提供的设备出厂日期≤12个月。

8、乙方需提供随机说明书一式一套。

**第十三条税和关税**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承担。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应由乙方承担。

3、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其它约定**

1、严禁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2、乙方全部工作人员，须符合东莞市政府用工标准要求。

3、乙方服务人员进行服务期间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服务人员的劳动关系隶属乙方，乙方负责服务人员的工资、节假日和超时加班补助费、社会保险、住宿、伙食等。

5、乙方负责本项目服务人员购买因意外身故或伤残和因意外事故住院治疗保险，并负责办理一切保险赔偿手续。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在甲方的指定期限内仍未能达到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则每日按合同总额 3 ‰向对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15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4、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付款金额 3 ‰向对方偿付违约金。

5、质保期内，对甲方的售后服务通知，乙方单次达不到服务响应时间的，按合同履行违约责任处理，每次按合同总额的 1 %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不包含质保期内的维修、更换配件等费用。

**第十六条争议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2、本合同发生的诉讼管辖地为东莞市有管辖权的法院。

3、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4、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自然终止。

2、本合同一式 伍 份，其中甲方 叁 份、乙方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

**第十八条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本合同合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盖章）：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合同附件**

附件1.配置清单

附件2.中标（成交）通知书

备注：1．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询价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2．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1900020-2025-00173**

**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20-2025-00173**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1900020-2025-00173]，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1900020-2025-00173]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东莞市樟木头医院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20-2025-00173），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东莞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东莞市樟木头医院2025年度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20-2025-00173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